

当代中国少年儿童报刊

百卷文库

中国少年儿童报刊
工作者协会 编

小学时代

卷8

ABC X



同心出版社

本卷主编的话

小朋友们，《小学时代》卷摆在了你们面前。当你们翻开它时，会被里面少年英雄所吸引，会被小小男子汉所感动；也许你也有难得一悔，也许你也有心里话……

爱心·坚实·健康，是构成健全人格的基本素质，也是一个人所应具备的良好气质。《小学时代》正是从这点出发，并把这些作为我们办刊的宗旨。我们时时刻刻记住这个宗旨，不敢有半点的疏忽。因为我们知道，健全人格的培养，是关系到人的一生的大事。要培养健全人格，除了学校、社会的努力外，还要为少年儿童树立楷模。因此，我们设计了“自古英雄出少年”栏目，选编了一些老一辈革命家的少年时期的斗争故事和科学家少年时期勤奋刻苦读书的故事，来为少年儿童树立行为楷模、品行楷模，培养一种英雄主义气质。“温馨一刻”栏目，刊登的都是爱的故事，通过这些故事，体现爱心的培养，树立优秀的道德品质——爱自然，爱人类。“小小男子汉”、“女孩之页”等栏目，虽角度有不同，但所体现的都是一种责任感的培养。当然，我们在不离开办刊宗旨的同时，也注意到了刊物的知识性、趣味性，因此，其它栏目如：“谈天说地”“作文精华”“小小知识窗”“星玢保健信箱”“21世纪瞭望台”等等，也都非常有趣，具有较高的可读性。

这就是我们的《小学时代》。愿她走进你们的生活。愿她伴你们渡过美好的小学时光。等到你们长大了，会把你们有趣的、难忘的故事写给《小学时代》，写给那时候的小朋友。真的，我们有这个栏目——“大人的童年”。

序

余心言

中国的少年儿童报刊，正呈现出一派繁荣的景象。正式出版的已经超过200家。有全国性的，也有地方性的；有面对中学生的，有面对小学高年級的、低年級的，还有画向学龄前幼儿的；有的以图为主，有的以文字为主；从内容看，有综合类、科普类、文艺类、艺术教育类、学学类；还有以少数民族文字出版的。

在广大少儿报刊编辑以及少年儿童文学工作者、美术工作者、科普工作者、教育工作者和许多专家学者的共同努力下，这些少儿报刊源源不断地为厂大少年儿童读者提供了丰富的精神食粮，受到广大少年儿童的喜爱，哺育着一代又一代新人健康成长。少年儿童报刊之功是不可埋没的。

报纸和刊物都是定期出版的。它的长处是能够及时向读者提供新鲜的信息，满足读者的需求。缸点是不便保存和检索。虽然现在已经有了计算机手毁。但似乎还没有哪一家报刊已经做到全文输入计算机系统，计算机的使用也还远未普及。许多优秀作品在报刊上友表了，当时起到了很好的作用，可是事过境迁，也就成了明日黄花，后来的读者想找也找不到了，许多读者还根本不知道有过这样的作品。而少年儿童又是人生的成长阶段，每年都有上千万的新读者进入这支队伍，同时又有成千上万的老读者离开这支队伍。新的读者需要新的知识、新的读物；他们也有许多需求同他的哥哥、姐姐、叔叔、阿姨是类似的。报刊又不可能老是炒冷饭，大量刊登过去的作品。这是一个矛盾。怎样解决这个矛盾，使一些作者辛勤劳动的精神产品继续发挥作用，满足新一代小读者的需求，这是一个值得花气力去解决的问题。

在中国少年儿童报刊工作者协会的组织下，名家少儿报刊编辑部共同努力，编辑出版《当代中国少年儿童报刊百卷文库》是解决这个矛盾的一个好办法。我翻阅了已经编好的几本书稿，感到内容是相当精彩的。一册在手，不同的读者就可以饱览自己喜爱的报刊中多年积累的精华。

这一套文集出版的另一方面功效是，便于各少年儿童报刊回顾总结自己的经验，互相交流，共同进行规律性的探讨，促进整个少年儿童报刊事业向新的高峰迈进。人类即将进入新的世纪，今天的雏鹰将要在新的天空中搏击。他们有理由要求获得更精美的精神营养。我相信，我们的少年儿童报刊百花园明天必将更加光彩夺目。

1997年1月

当代中国少年儿童报刊百卷文库(29)

自古英雄出少年

孙中山童年二三事

卓全

公元 1866 年 11 月 12 日，孙中山在广东省香山县翠亨村诞生了。他原名文，字德明，号逸仙，后来参加革命，曾化名中山樵，所以叫做孙中山。

翠亨村是个小小的村落，村里住着 70 来户人家。村的三面山丘环抱，绿树成荫，一面可远眺珠江口，风景优美如画。孙中山的家，位于翠亨村的西南面，早先是一间茅屋，后来改建成瓦房，墙壁颜色淡红，正门朝西。孙中山就是在这里长大的。

孙中山从小喜欢听故事，他常常和村子里的孩子们围坐在屋前的大榕树下，听一位身材魁梧、满头白发的名叫冯爽观的老农讲太平军战斗的故事。他参加过太平天国农民起义，起义失败后，长期隐居在翠亨村。有一次，冯爽观讲到清兵攻陷天京（今南京），起义军和天京城内的老百姓遭到惨杀时，孩子们个个义愤填膺，万分难受。孙中山更是急得不停顿脚，连连说：“可惜！可惜！”

起义者的英雄形象，清朝统治者的残暴嘴脸，深深地刻在孙中山幼小的心灵上。

孙中山小的时候，家里很穷，祖父、父亲、母亲、哥哥、姐姐、妹妹等一家七口人，同住在一间狭小的陋室里。祖父孙敬贤是个庄稼汉。父亲孙达成也是个贫苦农民，他年轻时曾流落到澳门去学裁缝，当鞋匠。母亲姓杨，是一位温柔善良的妇女。因为家境贫困，幼小的孙中山常吃不到米饭，只能用红薯充饥；买不起鞋子，经常光着脚走路。直到十几岁，才穿上鞋子。

童年时代的孙中山经常参加田间劳动，除草、挑水、打禾，样样农活都干，同时，还常和姐姐一起到池塘去捞猪饲料——塘瓢。稍大后，他还跟着外祖父驾船出海，捕鱼捉蟹。

10 岁那年，孙中山进入本村私塾读书。私塾设在翠亨村北帝庙的后院。私塾正中的墙上，贴着一张大红纸条，写着“至圣先师孔子之神位”几个大字，院子里放着十多张大小不一的桌子，每张书桌供两个学生使用。孩子们入学的时候，先要向孔子神位磕头，接着向塾师磕头。

私塾和学校不一样，没有寒、暑假，也没有星期日，只在农历春节、端午节、中秋节前后，才给学生几天假期。学生从早到晚，除了练习写字，就是摇头晃脑地念《三字经》、《百家姓》等古书。不停地重复朗读着“人之初，性本善”，“赵钱孙李、周吴郑王”等等，他们感到实在枯燥乏味。

孙中山开始也只是一个劲儿地瞎念，后来渐渐产生了疑问。有一天，他问塾师：“读这些书，我们一点儿也不懂，有什么意思？”

塾师大吃一惊，他根本没有想到，年小的孙中山会提出这么个问题，便拿起一根戒尺，板着面孔吓唬说：“你照念就是了，不用多问！”对其他静静坐着的学生，继续大声说：“现在你们人太小了，自然不懂，将来长大了，会明白的。”

在封建私塾里，师道尊严，塾师可以使用戒尺责打学生，学生只得忍辱受罚，没有民主权利。年小的孙中山竟敢向塾师提出这样的问题，这真是一

个了不起的行动，私塾的同学们都暗暗表示佩服。

……

翠亨村东面有一座很大的私人园子。园子里有鲜嫩、翠绿的草地，草地四周围绕着一丛丛茂密的树林，成群的鸟儿在树枝上飞来飞去，简直像个美丽的花园。园子离孙中山家不远，园子的主人和孙中山的父亲很熟悉，孙中山常常跑到园子里去游玩。

有一天，孙中山和几个小伙伴正在园子里游玩，突然，几十名清朝兵丁闯了进来，个个满脸横肉，手执刀枪，杀气腾腾，好像强盗一样。

一个清朝官吏，头戴红缨圆顶帽，穿着马蹄袖长外套，神气活现地走上高高的石阶，面对兵丁，挥手高叫一声：“抓！”

一会儿，园子的主人——三兄弟便被清兵抓了出来，五花大绑，推上囚车，押走了。同时，清兵还抢走了许多财物，孙中山他们也被赶出了园子。

回到家中，孙中山把三兄弟被抓的事告诉了父亲，并惊奇地问道：“清兵为什么要抓走三兄弟呢？是不是他们犯了法？”

“咳！”父亲孙达成叹了口气说，“三兄弟都是安分守己的人，并没有干坏事，只是那官吏看中了园子，所以把三兄弟抓走了。”

接着，父亲又叮嘱孙中山说：“帝象（孙中山的小名），你以后别再去那边玩了。”

“这样做真是太不讲理了。”孙中山气愤地回答。

后来，据说被抓走的三兄弟中，大哥被清朝官府判处“强盗”抢劫罪，押赴广州砍头示众。两个弟弟打入监狱，受尽折磨。

打那时起，园子便被戴红缨帽的官吏霸占了，老百姓一律不许入内，连在园子门口停留一下，或者朝里看看也不行。

全村的人都非常愤怒，但敢怒不敢言。孙中山仗义执言，气愤地说：“这些清朝官兵就是强盗！”

有一天，孙中山趁父亲不在家，跨过一道破墙，又到这个园子去游玩。

那红缨帽腰佩一把长刀，从屋子里走了出来，大声训斥道：“你到这里来干什么？快滚！”

“我到这里来游玩！”孙中山回答说。

“你说什么？”那官吏恶狠狠地说：“这是我的园子，未经我的许可，任何人不准进来！”

“你的？不！”孙中山瞪大了眼反驳说：“这是我爸爸的朋友——三兄弟的园子！”

“胡说，快滚！你这臭小子！”他快步走下台阶，想将孙中山赶走。

“不，这个园子一直是三兄弟的！”孙中山边往后退，边愤愤地说：“三兄弟被你们抓走了，你们像强盗一样，强占了他们的园子，这园子是他们的！”

那个官吏万万没有想到，一个十几岁的小孩，竟会说出这一番话来，气得脸煞白，怒骂道：“臭小子，我要你的命！”

说着，他从腰间拔出了雪亮的佩刀，向孙中山猛地刺了过去。孙中山机智灵活，一看来势不妙，闪身一躲，拔腿就跑，凶恶的官吏追了几步，看看孙中山跳出破墙，自己穿长袍，追也追不上，只好叹气。

村子里的人知道这件事后，都翘起大拇指，称赞孙中山是一个机智、勇敢的好孩子。

林肯的少年时代

王兰

阿伯拉罕·林肯是美国第16任总统，他以超人的胆识领导美国人民与奴隶制度展开斗争，进行了著名的南北战争，平定了南方奴隶主的武装叛乱，解放了深受奴役的黑人，废除了罪恶的奴隶制度，维护国家和民族的统一。南方失败的奴隶主们对他极为痛恨，1865年4月14日林肯遇刺身亡。

马克思对林肯给予了很高的评价，称赞他是一位伟人，一位英雄。林肯卓越的品质与他幼年的生活是紧密相关的。

阿伯拉罕·林肯的父亲是位勤劳、朴实的拓荒者，母亲慈祥、善良。小林肯从小就帮助父亲开荒种地，在劳动中培养了纯朴的个性。

林肯在3岁时，从牧师那里得知了“奴隶制”这个字眼，他好奇地询问父亲。父亲说：“当然是个坏东西，总之，孩子那不是你操心的事。”母亲耐心地向儿子解释说：“有点像我们同我们的马詹妮的关系。它是我们的牧畜，我们要它做什么，它就得做什么，这使它成了我们的奴隶。”这些话在小林肯的心里打下了深深的烙印。

5岁时，林肯在村里的小学校上学读书，他的老师赫兹尔坚决反对奴隶制，常常为奴隶的解放而大声疾呼，他对林肯解释了自由的含义，使小林肯对黑人奴隶的悲惨境遇，寄予了深切的同情。

后来，林肯失学了，他的父亲也失去了土地，全家人只好搬迁到印第安纳州内开荒谋生，小林肯此时才8岁，就帮助父亲建起自己的新家，并跟着父亲打猎、伐木、种地。

林肯家的生活刚有好转，一场可怕的奶毒病袭击了村庄，林肯的母亲为了照顾得病的邻居，不幸染病身亡。一年以后，一位带着3个孩子的妇女跟着小林肯的父亲走进了家门，她成为林肯的继母。

林肯的继母十分关心林肯，送他上了9个月的学校。后来，林肯中断了正规学习，回到家中帮忙，但他没有忘记学习，走上了自学之路。

为了帮助父母挑起家庭的重担，林肯常常到邻居家当短工。一次，他在克劳福德家干活，从那儿借了一本《华盛顿传》。回到家里，林肯坐在煤油灯下一直读到深夜。可没想到，一场大雨袭来，把书淋湿了。第二天一早，林肯来到克劳福特家认错道歉，并表示愿意砍三四英亩玉米作为赔偿。林肯在田里砍了3天玉米。克劳福德先生很感动，就把书送给了他。克劳福德太太问他，将来想干什么，他笑了笑说：“我不想总是干剥玉米壳这样的活，我——我想将来做个伟人。”

就是这样，阿伯拉罕·林肯为了自己的理想，不断地努力奋斗，终于成为美国人民深深爱戴的总统，给美国历史书写了壮丽的一页。

小杰逊创建图书馆

张文彦

杰逊·哈德曼是一个10岁的美国小男孩。他的家住在美国犹他州的爱尔西诺尔小镇。这个小镇离较大的城市盐湖城约有160英里。这儿空气清新、环境优美。可是，对杰逊来说，也有美中不足之处，就是缺乏书籍，镇上连一座图书馆都没有，也没有书店。于是他这个10岁的小孩竟然想创办一个图书馆，并且把自己的想法跟爸爸谈了好几天。

他爸爸听了杰逊的话，很感兴趣。一天，带他到了镇会议大厅。那些大人们环坐在一张大桌子旁谈论着什么。过了一会儿，其中一个人问他们有什么事需要他们帮助。爸爸说：“我来是想告诉你们，我的这个儿子想建一座图书馆。”

议员们显得有些吃惊，便问小杰逊打算怎样办图书馆。杰逊说，有一次他在玩耍的时候发现地方文学俱乐部的副主席储藏着几箱子书——是以以前的公共图书馆唯一的遗留物。几年前，公共图书馆由于缺乏资金而关闭了。杰逊接着说，他需要镇议会同意他使用镇公听地下室的一间未修理的房间办图书馆。在坐的大人提出一个问题：“但是地下室没有电和取暖设备呀。”

“我相信我们能解决。”爸爸提出了担保。

当时，罗斯市长正好在场，他说：“我们将认真地考虑一下这个请求。”

杰逊和爸爸回家后，一直想着这件事，问爸爸议会是否会同意他的请求。爸爸告诉他：“你只好等等看了。但愿他们能答应你。”

一个月的时间过去了，事情还没有回音。在爸爸的鼓励下，杰逊找到市长马克·罗斯的电话号码，每天晚饭后就拿起电话找市长，有礼貌地问：“我只是想知道关于我的图书馆的事，镇议会是否已经做出了决定。”

“不，还没有，杰逊。”市长告诉他说。

经过几次通话，罗斯市长开始意识到对这个孩子来说，创建图书馆已经不仅仅是一个一时的幻想。所以他就建议镇议会同意杰逊的要求。但是要附加严格的规定。第一，杰逊必须做有关的所有工作，而且要提供原材料。小镇将不提供任何帮助。第二，即使图书馆办成了，也不能得到任何税收钱做为资金。第三、即使图书馆开馆，也必须要有一个人成年人跟随值班。杰逊同意前两条，拒绝了第三个条件，他告诉议会说：“如果大人们不想帮助筹建图书馆，那么我也不需要他们的监督。”他又遍访所有的议员，直到他们让步为止。

终于得到了许可。杰逊的妈妈、姐姐和哥哥来帮助他，有个人自愿地给图书馆安上了电灯电线，还有6个人主动帮杰逊建造了书架。

书架还没做完，杰逊就开始挨家拜访镇上的居民，向他们要书。收集别人赠送的书籍。在他过11岁生日的两星期后，图书馆开馆了。

每周二、周四下午4点到6点杰逊忙个不停，他认识借书的人，所以手续简便。

一开始，借阅者络绎不绝。后来冬季来临没有供暖设备的地下室就冷得让人坐不住了。他看得见自己的哈气，“那是一段令人沮丧的时期，”杰逊后来承认说：“我真想半途而废来着。”

但他没有半途而废。相反，他收集了几块旧地毯，还跟他父亲安装了一

个煤油散热器来驱逐冬天的寒气。杰逊一直坚持了下来，度过了冬天、春天。命运之神向他发出了会心的微笑。

随着借阅量的增加，记者们知道了，美联社利用国家电台播出了这件事。“犹他州最年轻的图书管理员”变成了“美国最年轻的图书管理员。”随后不久，他应邀参加了一次议会联席会议。在一间挤满了国会议员、旁观者和新闻记者的屋子里，杰逊不慌不忙地讲述了他是怎样在爱尔西诺尔着手创建那个图书馆。还讲到他是多么希望把农村的图书馆变得和城市的一样好。他的讲话赢得了一阵热烈的掌声。一个星期后，他又在电视台“今晚荧屏”节目上露面，向电视观众讲述了他的图书馆以及对更多、更好的书籍的要求。

不久，书籍从全国各地源源而来，有新书，也有半新不旧的；有两本三本一起寄来的，也有用装着十多本书的箱子寄来的。到冬季时，杰逊已经收集了4套百科全书和1.4万册其他书籍。

再也不会有人怀疑杰逊是否能够坚持下去了，因为在以前没有图书馆的地方，现在有了一座图书馆，而这正是由于一个10岁孩子的努力实现的。

各师出高徒

宇宙

杨振宁，这是一个在当代中国家喻户晓的名字，更是一个让全世界的华人感到骄傲的名字。杨振宁能取得如此巨大的成就，是与他关于寻找并能够获得名师的指点分不开的。

杨振宁的父亲就是一位“名师”。1922年9月22日，当杨振宁出生在安徽合肥市时，他父亲正在百里之外的安庆市一所中学里教数学。这位名叫杨武之的中学老师学识渊博又不断进取，就在杨振宁未满周岁之际，杨武之考取了公费留洋名额去美国。六年之后，他获得博士学位并回国，先在厦门大学任教，后来又应聘到清华大学任数学系教授。清华大学是中国的人才库，那里各方专家荟萃，各路英才汇聚。浓重的学术空气也感染了专家教授们的后代。跟随父亲从厦门搬到北平，住进了清华园的杨振宁和他的弟妹们，就是在这种“名师”荟萃的环境里开始他们“高徒”的学习生活。

小学和中学时的杨振宁聪敏好学，兴趣广泛。读书对他来讲是件不费劲的事儿，他把很多时间用在独立思考上。1937年7月7日，日本侵略军挑起了卢沟桥事变，抗日战争爆发，北平再也放不下一张平静的书桌。还在读高二的杨振宁和弟妹们跟随父母逃难南下。清华大学也迁到云南省的昆明市郊，和北京大学、南开大学一起建组成西南联合大学。虽然西南联大的教学条件极其简陋，但那里却有当时中国最强的教授阵容。

杨振宁虽然只有高中二年级的学历，可是他下决心要投到西南联大这些“名师”门下，当一名“高徒”。1938年，他以优异的成绩考进西南联大。就在那里，他走上了探索科学的道路。

西南联大的物理系真是群星荟萃，人才辈出：赵忠尧、吴有训、周培源、吴大猷、王竹溪等等。这些当代中国物理学界的泰斗们，当时都在那里任教；而后来为中国乃至世界争光添彩的新星们，当时也在那里学习，他们中间有李政道（与杨振宁一起获得诺贝尔奖）、朱光亚和邓稼先（这两位为中国原子弹的元勋）、唐敖庆（著名的量子化学家，前吉林大学校长）等等。就是在这样的名师带高徒的气氛中，杨振宁度过了四年的大学生活。1942年，他在吴大猷教授的指导下完成了毕业论文，获得了物理学学士学位。过了两年，杨振宁又在王竹溪教授门下攻读研究生，并取得了物理学硕士学位。1944年，杨振宁考取了留美奖学金，1945年，他来到美国。

当时，杨振宁最佩服的物理学家有三位：创立相对论的爱因斯坦，量子力学创始人之一的狄拉克和主持建造世界第一座原子核反应堆的费米。这三位物理学大师都是诺贝尔奖获得者，他们有个共同的特点，就是能在非常复杂的物理现象中一下子抓住问题的实质，然后用简单而美妙的数学方法把它们表示出来。深受三位大师的影响，杨振宁日后的工作也带有这样的特点。

杨振宁来到美国后就想追随费米，于是，他来到费米任教的芝加哥大学。但是，当时费米正在参加研制原子弹的工作，由于保密的要求，不容他与外界多接触，于是他把杨振宁介绍给泰勒博士（后来成为美国的氢弹之父）。1948年，由费米和泰勒推荐，杨振宁来到号称“象牙之塔”的普林斯顿高等学术研究所，举世闻名的爱因斯坦就在那里工作。

这是个研究气氛非常活跃，而竞争也是很激烈的地方。在那里，杨振宁

同李政道、米尔斯等人合作，取得了他一生中最重要的两项成就：他与李政道合作，推翻了几十年来被物理学界奉为金科玉律的“宇称守恒定律”，提出了在弱相互作用中宇称不守恒，两人因此而共同获得 1957 年诺贝尔物理学奖；他和米尔斯合作提出了规范场理论，这是迄今为止人类发现的三种场理论中的一种，还有两种是麦克斯韦提出的电磁场理论和爱因斯坦提出的广义相对论引力场理论。因此，杨振宁—米尔斯规范场理论被全世界物理学界公认为是 20 世纪最伟大的物理学理论之一。

近年来，有好多科学家呼吁，应当为规范场理论授予杨振宁第二次诺贝尔奖。有人说他是 20 世纪中继爱因斯坦和费米之后，第三位具有全面的知识 and 才能的“物理学全才”。不管怎样，昔日的“高徒”杨振宁在众多“名师”的培养下脱颖而出，自己也成为一位“名师”了。

辉煌的金牌

晓蓓

俞杨，1971年3月5日出生，东北师大附中1989年高中毕业生。1989年获第30届国际中学生数学奥林匹克竞赛金牌。同年，就读于吉林大学数学系。1992年赴美国密执安大学攻读博士学位。

这份简单的履历表，记录着俞杨成长的轨迹，记录着他非凡的才能和成绩。他小小年纪就在国际比赛获得金牌，到底有什么奥秘呢？他确实拥有超常的智力，但是没有勤奋学习和顽强的拼搏，奥林匹克的金牌依旧是一个梦想。

照片上的俞杨朴素、憨厚，谁也不会想到他的头脑聪慧敏捷。他的衣服屈指可数，一套衣服穿好长时间也不愿换一件新的。冬天里，他总是戴一顶很普通的棉帽子，鼻梁上架着老式的黑边眼镜，傻气的褐色大棉袄，深蓝色劳动布裤子，大头棉鞋，白线手套。他就这身装束，再加一辆破旧的自行车，就是他的形象写照。对俞杨来说，衣服有穿的就行，不论好坏。这对于现在一些讲吃讲穿的孩子不能不说是一个良好的启示。

俞杨很小就聪明好学，尤其对于数学更是情有独钟。他四岁时就用废弃的塑料块搭成一个自己设计的小房子，小学四年级时就能独立做出精巧而复杂的二十面体。小学五年级时开始练速算，心算二位、三位数乘法，速度可同计算器相比……这些只是表面现象，他在课上课下花费大量的精力不断地练习和思考，对学业一丝不苟。为了一道题，他连续几天反复思考，直到得出结果。

严谨的学习态度值得人们佩服，他谦虚的品性更让人敬佩。在他的身上没有成功者的傲慢和优越感，而却总是保持平和、谦虚的态度。他从初中三年级崭露头角，到高中二年级作为吉林省的唯一选手考取全国理科实验班，一直到最后入选国家代表队，出国比赛，他都一如既往，从不居功自傲。

在强手如林的国家队里，他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和拼搏精神，终于脱颖而出。这是与他不懈的努力分不开的。

俞杨对老师也十分尊重。他总是说：“没有老师的教诲，就不会有今天的成绩。”每当取得一点成绩，他总是要去看望曾经给他以帮助指导的师长。

现在俞杨正在攻读博士学位，他没有丝毫放松，不断地学习。他说：“知识的领域没有尽头，要学的东西一辈子也学不完，荣誉只代表过去，未来的路还很长很长……”

小朋友们，你们从俞杨哥哥身上领会到什么？你们会像他一样朝着一个目标不断努力，勤奋学习的，我相信你们当中也会有人站在高高的领奖台上，胸前佩戴着闪闪发光的金牌，是么？！

出身于贫民窟的足球明星

金冈

在举世瞩目的第十五届世界杯足球赛上,巴西队捧回了与之分手 24 年之久的奖杯。身高仅 1.68 米的罗马里奥成为巴西队夺杯的头号功臣,在巴西队所进的 11 个球中,他一人就独进 5 球。因此他被选为第十五届世界杯足球赛的最佳球员。

1966 年 1 月,罗马里奥出生于巴西里约热内卢的一个贫民窟。父亲是一位工人,母亲是家庭妇女。小罗马里奥是个爱哭的孩子,总是在摇篮里哭个不停。他父亲想出了一个办法,在摇篮里放一只皮球,竟收到了意想不到的效果:罗马里奥的小脚一触到皮球,立刻不哭了。

上学后,罗马里奥是个勤奋学习的孩子。8 岁时,他的学习成绩获全班第一名。他高高兴兴地跑回家,要父亲奖励他一件礼物。可是家境贫寒的父亲为难了,他拿不出钱去买礼物。为了不让儿子扫兴,父亲对爱踢足球的儿子说,爸爸送你一支足球队。父亲把附近的孩子们叫到一起,组成了一支“小明星”球队,8 岁的罗马里奥成了这支球队的前锋。从这以后,这一街区的人们就经常看到一群孩子在踢球。罗马里奥虽然个子不高,但球技出众。几年之后,罗马里奥和“小明星”队在当地就小有名气了。

有一次,穷孩子们组成的“小明星”队与里约热内卢有名的瓦斯科俱乐部少儿队进行了一场比赛。结果,穷孩子大胜训练有素的俱乐部队。比分 4:0。这 4 个球全是罗马里奥踢进的。第二天,他就被选入瓦斯科俱乐部少年队。这时,他开始在足球场上开创自己的事业了。那年他 14 岁。

由于生活所迫,罗马里奥不得不一边参加俱乐部的训练,一边自谋生路,以支付训练费。他当过装卸工,擦过汽车。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罗马里奥的球技逐步提高。1981 年,他所在的瓦斯科少年队参加里约热内卢州少年足球赛,这是罗马里奥第一次正式参加足球比赛。结果,他以进 12 球当选为最佳射手。在这以后的三个赛季中,罗马里奥充分地展示了自己的足球天才,他一共为瓦斯科队踢进 54 个球,连续四年蝉联州最佳射手称号。他所在的瓦斯科少年队和青年队也连续几年夺得州赛的冠军。

罗马里奥成名后,对自己童年的生活十分留恋,念念不忘幼时的足球伙伴,每当周末和假期,他就约当年的伙伴去海滩踢球。他从不隐瞒自己的身世和幼年时的贫苦生活。他说,他要为巴西队夺得一次奥运会冠军,然后就去建一所少年足球学校,培养出更多的“罗马里奥”。

竺可桢童年二三事

晓童

竺可桢是我国著名的科学家，他从小就热爱祖国，热爱科学。下面讲的是他童年时代的几个小故事。

竺可桢 10 岁那年，正赶上外国侵略者联合起来侵略中国。当时的清政府腐败无能，采取不抵抗政策，致使侵略者攻占了北京。他们烧杀抢掠，无恶不做，在中国犯下了滔天的罪行，引起人民极大的愤慨。童年的竺可桢对侵略者的罪行切齿痛恨。

一次上语文课，老师在黑板上写了苦、甜两字，然后问同学们：“什么东西最苦？什么东西最甜？”老师话音刚落，班上一个女同学站起来说：“黄连最苦，蜜糖最甜。”说完得意地望着老师。老师没作声。这时，竺可桢站起来，大声地说：“做亡国奴最苦，独立自主最甜。”老师高兴地点点头，赞许地说：“小小年纪，胸怀大志，将来必有大出息。”同学们也都向竺可桢投去敬佩的目光。

竺可桢从小就养成了记日记的良好习惯。他坚持把每天的天气以及自然景观的变化记录下来，为以后的研究收集资料。

一个初春的傍晚，竺可桢正在家里吃饭，小伙伴阿林跑来告诉他：村子里王家的桃树开花了。竺可桢一听，忙放下碗筷，翻开笔记本准备记上。可他在查看笔记本时却发现了问题：往年的桃花要迟七八天才开，今年怎么开得这么早？他下决心弄个明白。

当时天已经晚了，王家的狗很厉害。妈妈劝他明天再去，可竺可桢决定了的事谁也拦不住。他抓起一个馒头跑出去了。

到王家一看，大门已经关了。竺可桢不死心，他绕到后院，从墙上翻了进去，找到那株刚开花的桃树。刚站定，一只大黑狗不知从什么地方扑了过来，竺可桢不慌不忙，随手把馒头扔给了它。大黑狗叼着馒头不再叫喊，跑到一边去了。竺可桢仔细地观察了开花桃树后回到家里，打开日记本，工工整整地记上×月×日，王家桃树开了第一枝花。

由于竺可桢勤于思考，认真观察，小小年纪就掌握了许多科学知识，见识自然就与其他小伙伴们不同。一次，竺可桢和伙伴们上山去玩。这座山叫保驾山，山上有许多古坟，长辈人常说那里有鬼。正玩得高兴，忽然从不远处的河里传来“砰”的一声响，吓得几个小伙伴大喊鬼来了，撒腿就往家跑。竺可桢却一个人留在山上，转来转去，寻找声音来自何方。他来到一座古坟旁边，发现荒草丛中有一个不大的小洞，看来秘密就在这里。他向猎人借了一副捕捉动物的“挂脚”，放在洞口旁边，然后天天观察。三天后的一个早上，竺可桢告诉伙伴们“鬼”捉住了，并把他们领到古坟边。小伙伴看到挂脚上夹着的黄毛水獭，不好意思地笑了。

竺可桢童年的故事很多，这里不一一介绍了。但通过以上几件小事可以看出，童年的竺可桢就养成了热爱科学、勤于思考、认真观察的好习惯。这一切为他以后乃至终生所从事的科学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小小男子汉

心愿

公主岭市正阳小学三（1）班闫明

我有一个小小的心愿：从小就要学会自理、自立，做一个体贴、关心、尊敬、热爱父母的好孩子。

我的家庭条件并不优越。爸爸长期在外地工作，妈妈体弱多病，患有神经官能症，情绪时好时坏，有时，饭菜都不能及时做。这样的家庭环境，使我不得不承担起一些家务，自己能做的事自己做，尽量减轻母亲的负担。

从入学的第一天起，我就经常利用课余时间帮助妈妈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家务事。如打水、扫地、刷碗、放桌子、收拾房间、择菜、洗衣服等。我还逐渐学会了做饭。现在，每天早晨都是我自己起来做饭，放学后到菜市场采购，学会简单的理财。这样，我渐渐体会到了生活的艰难和父母的劳苦，也体会到了劳动的幸福和创造的快乐。周围的长辈常常夸我是一个懂事、要强、孝顺的好孩子。

说我要强，其实我也哭过鼻子，而且哭得很伤心。但我没有当着妈妈的面哭。

今年5月份的一天，妈妈的病情发作，大把大把地吞安眠药，幸亏被邻居及时送进医院抢救，才脱离危险。爸爸又不在身边，护理妈妈的重担自然落在了我的肩上。

妈妈在市二院住院的半个多月时间里，都是我给妈妈做一些可口的饭菜，整夜陪伴着妈妈。有生以来第一次护理病人，没经验，就尽量多想，问妈妈需要什么，想吃些什么，努力满足妈妈的需求。我给妈妈洗脸、洗脚、倒便盆，搀扶着妈妈出外散步，为妈妈看吊瓶。晚上，直到妈妈睡下，我才能腾出时间写作业，预习第二天的功课。夜里，我就睡在妈妈的病床边，有时还要叫醒妈妈吃药。第二天，我睁大朦胧的睡眼，带着倦意来到学校坚持上课，不耽误一节课。半个多月下来，我的学习成绩仍然保持全班第一名。

我人小，个儿小，干什么事都不如别人那么省力，但是，我一点儿都不示弱。为了让妈妈早日康复，我走街穿巷购买妈妈爱吃的东西，为妈妈调剂伙食，做我最拿手的也是妈妈最爱吃的鸡蛋糕。在我的精心护理下，妈妈病情明显地好转。就在妈妈将要出院的前一天晚上，我依偎在妈妈的床边做了个梦，我梦见爸爸，我高兴地叫了起来：“爸爸你可回来了，妈妈病了，你知道吗？是我一直在护理着妈妈，我觉得我快要支持不住了，帮我一把吧，爸爸。”就在这时，爸爸突然不见了，我急出了一身冷汗，幸好病房的阿姨及时叫醒了我，才没有吵醒安睡中的妈妈。望着窗外一眨一眨的繁星，想着刚才的梦，我终于忍不住哭了。

妈妈出院了。她说：“闫明长大了！”

尊敬、热爱、关心自己的父母是为人的根本。现在大多数家庭只有一个孩子，因而也就娇生惯养。很多与我同龄的孩子只知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稍不如意便大哭大闹，刁蛮任性，随心所欲。根本不懂得尊敬父母，更谈不上孝敬父母了。一个连父母的养育之恩都不想回报的人，他会成为让人尊敬的人吗？如果都不孝敬父母，我们的社会会变成什么样子？不孝生身之母，怎

么会报答祖国母亲？

愿我的同龄人，都能积极行动起来，不做小皇帝、小公主，要做一个懂事、听话、孝敬的好孩子。这样，我们长大了才能用我们的聪明才智报效我们的祖国母亲，做一个让母亲放心的有用人材！

{ewc MVIMAGE,MVIMAGE, !058002~4_0027_1.bmp}

挣钱

刘启龙

我已经 13 岁了，可是，还像个少爷似的，什么活儿也不干。

放了学。不是和伙伴们玩，就是逛大街。逛大街时，用妈妈给我的钱买零食吃。于是，钱就像流水似从我的手里流到卖麻花的老头手里，流到卖苹果的老太太袋里，流到卖面包的小贩篮子里，流到……妈妈常对我说：“启龙，别再乱花钱了，每分钱都来之不易啊！”我一听就生气：花那点小钱算什么呢？妈妈也真太小气了。可是后来有一件事，使我明白了妈妈的话是对的。那是一个星期天，我和朋友广录约好把我们的“小人书”拿到街上摆摊赚钱。这还是妈妈“逼”出来的。她近来一分钱也不给我。我没钱花，心里就不是滋味。有一天我看见街上有人摆书摊，看一本 2 分钱，看的人还挺多呢。在我们班里，数我和广录的“小人书”最多，合起来有 100 多本哩！每本每天赚 2 分钱，要赚 2 元多啦！我们俩一人 1 元多。哼！我倒要让妈妈看看，她不给我钱，我照样有钱花。她说钱来之不易。可它却来得很容易。有了钱，我想买什么就买什么。我越想越得意，竟笑出声来。

到了街上，我俩掏出“小人书”，摆在前几天我们就已经暗暗选择好了的地方，等人来看。可好长时间过去了，没有一个人来看。有的人大步走了过去，望也不望我们一眼。有的在我们的书摊前停下，但只看一下封面就走了。看到这情景，我的心一下子凉了半截。原以为一帆风顺的事，怎么那么不顺呢？

街上人渐渐少了。我们垂头丧气地准备收拾摊子回家，却来了几个孩子，翻翻这本，瞧瞧那本，不是说不好看，就是说没意思。我真想骂他们几句，但是一想到今天一分钱也没挣下，看来希望只好寄托在他们身上了。于是，我忍住了，蹲下来给他们介绍几本我认为好的书。他们却说：“看过了。”翻了一会儿就走了。

那几个孩子刚走，我们的气还没消，这时，从汽车候车室走出一个中年人，提着手提包，看样子像在等车。他要坐的汽车还没有来，这会儿闲着没事，想看书消磨时间，就和我们讲好，看几本，算几本，等汽车来了他给我们钱。这真是喜出望外。

那位叔叔一本接一本地看，我就耐心地在一旁等着。说实话，我真盼望汽车在路上多耽误些时间，让这位叔叔多看几本书，我们也可以多挣几分钱了。可是，当那位叔叔正看第 4 本时，汽车响着喇叭从路那边开来了。那位叔叔一见，急忙扔下书，掏给我们 1 角钱。我们却因没有人来看过书，连 2 分钱也找不出。那位叔叔见我们狼狈的样子，笑了笑说：“算了。”说完，就直奔汽车。唉！1 天只挣了 1 角钱，而且还占了人家 2 分钱便宜。

从那以后，我再也没乱花过 1 分钱。

洛迪救母

林莺

洛迪是一个美国孩子，生活在美国得克萨斯州潘翰德尔农场，是农场主的儿子，那年他才10岁。

洛迪每天都要到很远的学校里去上学，他的父母往往驾车送他去。1980年6月10日早上，洛迪的爸爸要出门办事，他把洛迪叫到面前：“儿子，爸爸出去办事，你和妈妈在家，你就是家里的男人了，要照顾好妈妈。”小洛迪点点头。妈妈海伦不久前做过一次大手术，身体刚刚恢复，不能太劳累。爸爸的远行已不止一次，小洛迪早已习以为常。平日洛迪在家里也是一个重要的角色，很多事情他都发表自己的意见，往往得到父母的赞许。

洛迪上学去了。下午，天气突然变坏了，海伦开着车接了洛迪回家。一路上大雨滂沱，车子开得很费力，细密的雨点几乎遮住了回家的路，焦急的海伦紧张地把握着方向盘。

突然，车子陷进一个坑里，发动机哼了几声便熄火了，一瞬间他们母子俩不知如何是好。海伦看了看表，时针已指向晚上10点钟，四周除了一片雨声，没有其他的车辆或过路人经过。

妈妈海伦借着闪电光，看见附近小河变成了近200米宽的一片洪水。不一会儿，水涨到座位处，车子很快就会变成一艘沉船。“得赶快离开这里！”母子二人费了好大劲，才打开车门下了车，想从桥上涉水过河，不料，一股激流把海伦和洛迪卷进河里，抛向同桥一样高的河堤。

他们幸运地抓住了一根铁栏，铁棍的断头把海伦右臂上的一片肉戳了下来，露出了骨头，但她说什么也不松手。但是，栅栏也快被水淹没了，他们只好转移，洛迪抱住了一根电线杆，可海伦却被洪水卷走了。

“妈妈，妈妈！”洛迪看见妈妈消失在黑暗中，他想起爸爸的话，“不能让妈妈死！”洛迪只会狗刨，他跳下水，向妈妈追去。

追上了妈妈，他托起妈妈的头，让它露出水面，妈妈无力地睁开眼睛，他从儿子的眼里看出了希望。又一阵激流涌来，母子又被卷入漩涡，洛迪一只手拉着挂在妈妈脖子上的提包带子，双脚不停地蹬水，另一只手不顾一切地划水。不一会儿，他便手脚发软，可是他一看到身边的妈妈，“决不能让妈妈死！”他鼓足勇气拼命地游着，在洪水中坚持了3个小时。

第二天凌晨，洪水把他们俩人冲到了浅水中，他俩没有力气站起身来，只好在黑暗中爬行。海伦让洛迪一个人往前爬，再找人来救他。洛迪坚持不离开妈妈，他知道，万一他离开，妈妈就有可能被淹死。“不能让妈妈死！”

天快亮了，洛迪发现了一间空房子，他帮着妈妈爬进去，把差不多不省人事的妈妈拖进屋里，再把地上一堆草分出一半作“床”，让妈妈躺上去，将另一半盖在妈妈身上。

雨停了，洪水也退了，洛迪看见妈妈极度衰弱的样子：她左臂骨头露了出来，伤处肿得可怕，满身是血，脸色惨白。妈妈非上医院不可，洛迪搀起妈妈出了屋子，来到大路上。

早晨六点半钟，巡逻的警察发现了他们。他们被送到了医院。当护士告诉洛迪，他妈妈一切都好，他才放心地躺在床上睡着了。

洛迪勇救妈妈的故事迅速地传遍了美国，1981年2月6日，美国童子军

授予洛迪最高英雄奖——十字荣誉勋章。同学们，洛迪用自己的勇气和力量，终于挽救了妈妈的生命，是多么值得我们钦佩呀！

“无敌小子”别传

猛子

“无敌小子”，金城小学五年3班朴大勇是也。小子虽称“无敌”，却也有三怕：一是班主任赵老师的眼光，二是爸爸腰里一寸半宽的水牛皮皮带，三是小女生们的眼泪疙瘩。除了这三样，在金城小学以及小学周围，在所有五年级和五年级以下的学生里，朴大勇就算是无敌了。

朴大勇“无敌小子”的封号可不是自封的，那是金城小学全体学生公认的。之所以“无敌”，朴大勇靠的是他的三大绝技。

第一大绝技是敏捷的身手。朴大勇平时并不太显眼，身量不高，长得也不墩实，但就是个灵。校园东墙根有一颗大榆树，同学们玩“抓人”的时候，朴大勇也不跑，看人快到跟前了，一扒树干，蹭蹭几下就上去了，一般人也就罢了，偏偏抓人的外号叫“灵猫”，说什么也不服，非抓到他不可，这下可好，你追我爬，眨眼快到树尖了，这追着的就有点怕了，两手抓着树干一点点往前蹭，就在将将够着的时候，大勇一蹬树干，就像动物世界里的大猩猩一样，一下从这个树枝跳到另一个树枝上，还挑衅说：“来呀，来呀。”追的这位吓得趴在颤动不停的树干上一动不敢动，直到天快黑了才回家。大勇淘得出了名，自然更得多挨几顿打，一想起爸爸的皮带，大勇屁股就直哆嗦，但大勇不恨爸爸，相反却最爱爸爸，他说他知道爸爸为他好，别人问他挨打疼不疼，他就回答：“打打结实。”

第二招是主意多。这一点赵老师最清楚，每天带班，赵老师说是叫斗智。跟谁斗？跟朴大勇斗呗。朴大勇爱看课外书，外国的侦探小说，中国的三十六计，大勇都能活学活用，一不留神，精明的赵老师也有被涮的时候，大勇于是就得意非凡，向小哥哥们吹嘘他的战果，赵老师知道了，盯他盯得更紧了。不过，大勇挺佩服赵老师，不管怎样，赵老师从不向家长打他的报告，输了也不给大勇小鞋穿，大勇说赵老师是“好汉”；赵老师对大勇呢，也是有气有爱。有一次一连几天，学校周围的路灯坏了，赵老师批改完作业，已经很晚了，但每次都看见大勇还在学校玩没有回家，于是赵老师就一边教育大勇一边往家走，大勇则一声不吭地紧紧跟在旁边。过了好几天，赵老师才明白，这小子跟我玩心眼呢，这几天都是在变相护送我回家呀！赵老师心里一热，拍拍大勇的脑袋瓜说：“你这小子，有心！”

大勇能称“无敌”，光靠自己也不行，得靠朋友，大勇的朋友最多了，不管是大人还是同学，也不管认识的还是不认识的，只要有过人之处，大勇就能和人家拉上话，交往起来，学到东西，成为朋友，这样久而久之，大勇会的越来越多，阅历也越来越广，在同学们中间就成了小领袖，男孩子羡慕他，女孩子对他也有好感。有一次，一个扎马尾巴辫的小女生怯怯地叫住他，要送他一个用花布套装着的日记本，他说啥也不要，急得小姑娘“哇”地一声哭了起来，大勇吓得拔腿跑了。

打那以后，朴大勇沉静了许多，好像突然长大了一些。好朋友问他怎么了，他说他的一个朋友当飞行员了，他说他以后也要当飞行员，驾着银鹰保卫祖国。他还说今后可要好好学习，当飞行员面对那么多仪器仪表，没有科学文化知识哪行啊。他说得很轻，但很坚决，朋友们知道，只要他努力，他的理想就一定会实现。

慢慢讲来的故事

猛子

现在的我，已经是个名符其实的男子汉，岁月的风在我的嘴角种下了密密的胡茬，时光的年轮在我的脸上留下了飞驰的轨迹，但是，我的童年依旧那么难以忘怀，我的童心依旧美丽、纯情，如果你愿意和我交朋友，我就把自己的故事讲给你听。

那还是我刚上小学的时候，妈妈的医院里开设了家庭病房，每天下班后，妈妈还要去几个病人家里察看病情，常常要工作到很晚才回家。加上爸爸在外地工作，家里只有我和妈妈，护送妈妈的任务就落在了我的身上。

记得那个冬天特别冷，那个冬天的夜晚格外地黑，呼啸的北风和摇曳的树影，让世界显得神秘而恐怖，我吓得像一只小羊羔直往妈妈怀里躲。可是一向温暖安宁的怀抱今天却颤抖个不停，我抬起头看看妈妈，见妈妈正睁大眼睛四处张望，脚步迟迟疑疑，手却紧抓着我的手。我的手被抓得好疼，心里却明白了，原来妈妈也很害怕呀！我赶紧对妈妈大声说：“妈妈，别害怕，我是你的保镖！”妈妈勉强地笑了一下说：“你现在太小了，妈妈多希望你快点长大呀！”我把手从妈妈怀里抽出来，一股豪情从胸中汹涌而来，“妈妈，我虽然小，但我是你的堂堂小男子汉呐，你放心好了。”接着，我给妈妈表演了刚从电影里学来的猴拳，又把我细心藏好的弹弓拿出来为妈妈表演神弹绝技，一边表演一边吹嘘着：“妈妈你放心，要是有坏人来呀，我保证打他个鼻青脸肿。”妈妈看着我的表演笑出了声，搂着我直叫好儿子。看着妈妈高兴的样子，我心里那个美呀。可过了一会儿，妈妈拉我的手又抓紧了，眼睛也前后左右像在寻找什么。我心想：不得了，得转移妈妈的注意力。但是，怎么才能……噢，对了，妈妈最关心我的学习了。于是，我跟妈妈说起了我的学校生活、学习进度，妈妈这下可“上当”了，一边询问着我一边出题考我，惹得妈妈一个劲地责备我，我表面上不高兴，心里可乐开了花。

你猜，后来怎样了？

告诉你也没啥。

门开了，灯亮了，我们终于到家了。

到家了，不怕了，我的弹弓被没收了。

我不再是“小姑娘”了

卢劲杉

如果问什么是男子汉？同学们也许会说，战场上浴血奋战的战士是男子汉，付出辛勤汗水工作的工人叔叔是男子汉，在田野里垦种的农民伯伯是男子汉。然而，小学生们，整天生活在父母的呵护下，在温馨的校园里，他们如何成为一个男子汉，那就请看看这个小小男子汉的自述吧。

——题记

我小时候，胆子特小，别人总说我像个羞答答的“小姑娘”。我怕很多东西，我怕黑，怕过马路，怕小猫小狗。等上了小学，我就怕上课被老师提问。

说到这儿，你们一定瞧不起我了吧，不过告诉你们，那是从前的我，现在我不再是“小姑娘”了，我也算是个小小男子汉了吧。

记得一次语文课上，老师提了一个问题，我会答可又不敢说，手试着举起来，想想又放下。王老师看出了我犹豫的样子，微笑着走到我跟前，弯下腰轻声说：“站起来试试吧，好吗？”我规规矩矩地站起来，声音很小，还结结巴巴的。我心里直打鼓，想：这下非挨批评。可老师却朝我笑笑，而后对大家说：“吕明同学答得非常正确。”并把我的答案又重复了一遍，还鼓励我说：“下一次声音再响亮点儿，像个男子汉就更好了！”

有了这一次，我的胆子开始变得大起来。一次数学课，老师出了几道速算题，我很快就做完了。等大家都完成时，老师说：“吕明同学是第一个做完的，我想请他把答案读一读，大家看怎么样？”同学们的目光顿时齐刷刷地向我投来。简直出乎我自己的预料，我竟在大家的注视下，大大方方地站起身，吐字清晰地念了我的答案。

“吕明同学不仅快，而且完全正确！”老师说。我听得见同学们的小声赞叹，心里热乎乎的。

下课了，老师拍拍我的肩，笑笑说：“你有点儿像个小小男子汉了！”我当时什么也没说，只是笑了笑。但我的心情很激动，我在想，我已经不再是“小姑娘”了。可我也知道由“小姑娘”变成“小小男子汉”，这可要谢谢我敬爱的老师们。

这小小男子汉的自述结束了，也许有的同学说，这算什么男子汉。如果你这么想，我要告诉你，做为一个学生，敢于、勇于在众人面前表现你自己，也是男子汉的一种表现。如果你想做个男子汉，别总指望做什么轰轰烈烈的事，从身边的小事做起吧，小男子汉们！

（插图王犁犁）

我八岁骑车上北京

孙之光

我是小学二年级学生，今年 8 岁。

我在电视屏幕上看到万里长城，好雄伟啊！毛主席说：“不到长城非好汉”。我对爸爸说，我想去看看北京，登上长城。

爸爸说：“要去就暑假骑车去，你敢吗？”

我想想说：“敢！我一定不怕苦，不怕累，当个好汉！”

于是，1994 年 6 月 23 日，暑假一开始，我和爸爸各骑一辆自行车踏上去北京的路途。头一天我们骑了 86 公里。在德阳落凤坡庞统墓的附近，天黑了，坡陡弯急，我和爸爸都摔了跤，腿跌破了皮，好痛好痛呀！我忍着痛不哭。爸爸为我包扎了伤口，我们又勇敢地上路了。以后，路上又摔了好几次，我都没有哭，坚持骑车往前走。

6 月 29 日下午 6 点多，我们骑到了沙河沟。这时下雨了，路越来越不好走，一个坑连着一个坑，刚刚爬完一段地坡，马上一个急转弯，又是下坡。公路贴着山边，一半在山里，一半在外面，山就像倒挂在江边上，深谷里的河水奔流着，声音好大。我推着车深一脚浅一脚踩着雨水，小心地向前进。天黑了，对面来的汽车灯光把眼睛照花了，我又只好下车推着走，害怕汽车把我挤下山崖。后来，我们看见路边有个石碑，上刻“明月峡”3 个字。这时我们才知道这里就是有名的三国古蜀道，怪不得这么难险。

第二天吃过早饭，我们爬上了曲折拐弯的盘山路。山越来越陡，爸爸让我走在前面，怕万一摔了好挡住我。正当我们气喘吁吁的时候，忽然发现前面有汽车倒退。我抬头一看，原来在狭窄的山路上，根本没法错车，两车相遇只好退。太危险了！不注意就会掉下悬崖。我望着悬崖下，牛羊就像蚂蚁一样大。我心里发慌，身上直冒汗，这时，爸爸叫我快走，连连给我鼓气，我咬紧牙关，跟着爸爸上了山顶，只看见崖壁上有 5 个鲜红的大字：“西秦第一关”。

一路上，我们骑过了三百里翠云廊；翻过了剑门雄关；从宝轮院冒着大雨骑到广元；在须家沟陷入泥浆；从秦岭飞车 31 公里滑到宝鸡，一天就骑了 124 公里；在潼关遇到泥泞路，只好扛着车走；过了黄河大桥，骑上高速公路，一路无村无店，我只啃了一个冷馒头。在石家庄大道上，我试着与摩托车赛跑，屁股扭得好疼好疼哟……我们还遇到了好多好多困难，有时候连水都喝不上，觉也睡不够。虽然又苦又累，我可没有退过一步。我还每天记了日记。7 月 26 日晚 11 点，我和爸爸终于骑到了北京。

后来，我们又骑车去了天津、塘沽，天津自行车厂听说我 8 岁骑车到天津，奖励了我一辆新飞鸽自行车。最后，我们骑车上了八达岭，站在了万里长城的烽火台上。爸爸这时算了一下，我们一共骑行 2701 公里。

回到成都，学校授予我“远足小雏鹰”光荣称号。还要我向同学报告克服困难的经过。我体会到了战胜困难后的成功和快乐。

女孩之页

送给爸爸的贺卡

松原市二岔河第一小学五（2）班李爽

爸爸已经抽了六七年的烟了，衣裤上有许多烟火烧的洞，就连家俱上也有他烟火烧过的“杰作”。我常常劝爸爸戒烟，可他不但不听，有时反而还骂我。

快要过元旦了，我决心想个办法使爸爸戒烟。绞尽脑汁，终于想出了一个好办法。我买了一张贺年卡，在卡上写着“亲爱的爸爸，吸烟有害身体健康，为了您的身体健康，我诚恳地请求您戒烟。”落款是：“最希望您戒烟的女儿”。然后，又把贺卡投进信筒里，寄到爸爸的单位。

一天我放学回家，刚到家门口，透过玻璃窗，我看见爸爸正在抽烟，传出了“咳、咳”的声音。爸爸低头看见什么了，突然拧灭了烟。

我走进屋里，爸爸走到我跟前，摸着我的头说：“爽儿，爸爸听你的，从今天起我慢慢试着戒烟。”我接着说：“干吗慢慢试着戒烟，说戒就戒嘛！”爸爸戳了一下我的额头说：“好厉害的小鬼啊！那就说戒就戒，以后请你多监督！”听了这话，我不由得高兴地笑了。

女孩有泪不轻弹

乌明

女孩子爱哭，但不是所有的女孩子都爱哭。

小时候发烧打针，她紧紧闭着嘴，眼睛里含着泪，尽管护士小姐不太熟练的技术使她的眉头一蹙，可她就是没哭。那年她才3岁。她似乎明白了大人的话，哭也得打，不哭也得打，不如不哭。

4岁那年，我去商店买东西，她一个人从家里出来到商店里找我。楼上楼下找遍了也没见我的影子。我回到家找不到她，急得发了疯。最后当我在商店二楼找到她时，她似乎很镇静，没有哭。她记住了大人的话，遇到什么事，哭是没用的，想办法解决它。

有一次，她在外面跑，不小心摔了一跤，腿摔破了一大片，出了血，疼得她直咧嘴，可就是没哭。有时候，我真怀疑她是疼感神经迟钝，不然她怎么不哭呢。她是一个美丽的孩子，大大的眼睛，天真活泼。她是个聪明的孩子，特别喜欢看书，没上学时就已经识2500多个汉字了。她是一个真正的女孩。她喜欢花，也喜欢漂亮的衣服，她喜欢唱歌，也喜欢跳舞。在生人面前，她永远是那样大方，不忸怩。在和小朋友相处时，她用爱心去爱每个人。不论吃了什么亏，她也不哭。可有一次她却哭了。

那是前年的事了。在中国为国外发射卫星没有成功那天，她哭了。看见她哭，我感到很奇怪，那时她才6岁。可她确实哭了，两滴晶莹的泪珠挂在她那稚嫩的脸上。这时她显得很严肃，一声不吭。我原以为她的哭会很单纯，便问她：“你为什么哭了？”她像是没听见，两眼瞪着电视屏幕。我又一次问她，她仍然没说话。我猜不透她到底为什么哭，也许是受了某种感染，也许……当我再看她时，她已恢复了活泼的天性，玩她的过家家游戏去了。

现在女孩已经上小学了，成了真正的女孩了，她仍然不爱哭。我真地喜欢她。

黄毛丫头上任记

冰玲儿

田田上学了。田田是个聪明的小姑娘，长得蛮像个典型的南方孩子。南北头，微微泛黄的齐耳短发，像一圈小帘子，挡住她那方不方，圆不圆的脑型，颇有点滑稽。

田田确实不是小孩子了，她拒绝别人过分的亲昵，白里透红的小脸蛋，像申请了专利似的，再不许别人碰一下。

田田是班里的演说家，无论什么事，只要她置身其中，保证只听见她的小嘴机关枪似的说个没完，一边说，一边还眉飞色舞，一头黄发甩来甩去。在同学们中间也颇有人缘，男孩子、女孩子们都戏称她为“黄毛丫”。

一天，黄毛丫放学了，一脸闷闷不乐的样子。我问她怎么了？她说班里选班干部了。我一听便明白了三分，便故意问：“有没有你呀？”田田一脸的不在乎：“没有我。我才不当呢？管这个，管那个，烦死了。”说完，便丢下我，一路跑走了。

几天后，我又见到黄毛丫，在她的左臂上赫然带着个一道杠的标志，我便问：“怎么，当上小队长了。”黄毛丫不好意思地点点头，讲起了经过。

那天，班里每个组都要选小组长，负责组里的事务。主要是收发作业，管理自习纪律等一些“重要”的事情，权力不小。说到这，黄毛丫一脸的得意。

她们这个组，数黄毛丫最矮，坐在第一排。当老师问到她们这个组的意见时，组里的同学们异口同声地喊“选黄毛丫！我们选黄毛丫！”

老师听了莫名其妙，经过解释，才知道黄毛丫就是田田，老师笑着点头同意，于是黄毛丫就出任第二小队小队长，从此她脸上的神情更加庄严了。

我很自信

陈细妹

我是个 13 岁的小姑娘，圆圆的脸蛋，扎着两条小辫子。在一双不大也不小的眼睛中间有一颗黑痣，小时候，我听人家说：“这是双龙戏珠。”我的嘴唇厚厚的，个子不算高，略微有一点儿胖。

我虽然是个女孩子，却很自信。我常常要和别人比赛，在体育上，我经常取得好成绩。有一次，上体育课，要测验爬竿，老师说：“上下五次就可以得 100 分。”我一听，就想：“我一定要争取满分”。于是，我就数着每个人爬的次数。该轮到我了，我满有把握地来到竹竿下，学着猴子的样子，一跃就上去了，可是我一想刚才自己对自己说过“要争取得满分”，就又鼓起劲头，坚持爬上去。终于爬完了最后一次。当我一滑下来，就使劲地搓着双手，又使劲地蹬着脚，我一边喘气，一边走回去。

陈少仪走过来拍了拍我的肩膀：“陈细妹，你就爱和别人比赛，总想超过别人。”我说：“没错，我就是爱和别人比赛，总想超过别人，这叫做竞争嘛！”陈少仪就讽刺我说：“你不如去和国际运动员比赛吧！”我想：你等着瞧，我一定要当一名优秀的运动员，参加国际比赛！从此，我更加紧了锻炼，每天早上，去滨江路跑步；学校早锻炼时，我积极锻炼，去跳高、跳远……功夫不负有心人，我终于在去年的一次选拔赛上，跳过 1.25 米了，跳远也取得了 3.35 米的好成绩，被选为学校田径运动员，参加了区的田径比赛，并获得了名次。现在，我正满怀信心去参加市小学生运动会呢……

我不正是未来的国家队运动员吗？

放羊的女孩

新声

“小姐姐，你……要蘑菇吗？”身后，一个怯怯的童音在问。

我忙回转头，眼前，站着一个小姑娘，瘦弱的身子，穿着小红褂，乌黑的发辫，眼睛像一泓春水，挽一只盛满蘑菇的小篮。这不是我在山那边看到的放羊的姑娘吗？

刚下汽车，我边在崎岖的山路上走，边欣赏久别故乡的迷人的山水。草坪上，一群羊像一片白云，一个小姑娘拿着羊鞭。偏着脑袋，大眼睛忽闪地看着我的网兜——没注意，她竟尾随着我走了不算近的一段路。

“你卖吗？”我打量着这小姑娘，反问道。

“不……”她垂下眼睫，不自在地用脚踢着地上的小草。

不卖？那怎么还问我要不要呢？我莫名其妙了。

“我……”她好像是鼓了鼓勇气，抬起头来说：“我……我想换你那本书……”她大眼睛扑闪着，充满恳求。

噢，她是说我兜里的书！我笑了，问道：“你识字吗？读几年级？”

“我……退学了，读到三年级。”她眼里的光暗淡下去，小手摆弄着篮里的蘑菇。

“退学了？”我诧异了，她还这么小呀！“你不爱读书吗？”

“怎么不爱？”没等我说完，她就抢着说：“是我妈让我退学的。”

我很奇怪，现在农村都富裕了，怎么还有不让孩子念书的家长呢？

“爸妈都下田了，没空放羊，就让我退了学放羊……”

好可怜的女孩！我问：“你学习好吗？”

“嗯，我在学校里考试总得第二，比第一名只差几分呢！我不愿退学，妈就把我的书包藏起来，老师怎么劝也劝不住她，就嘱咐我，退了学也别忘了学习，以后有机会还让我复学。可是，我只有几本书，不够学的……”她说着，眼里含着亮晶晶的泪珠。

一股热浪冲击着我的心扉。我能为她做点什么呢，我毫不犹豫地把自己所有适合她看的书拿出来，递给她：“这些书都给你吧！”

她眼里立刻闪出欣喜的光，把小手一擦，接过书，就往我网兜里倒蘑菇。我不要，她急了，把蘑菇倒在路边的草丛里，转身跑了。

我默默注视她远去的背影，心里不知涌起了什么样的滋味……

啊，可爱的女孩，她，什么时候才能复学呢？

心里话

当中队长的滋味

长春市二实验小学四（2）班杨雪

自从我当上了班级的中队长，到现在整整一年了。如若问我：“当中队长啥滋味？”哦，真是酸甜苦辣全有了。

这不，就在期末评选优秀干部时，我又被选上了，老师也肯定了我工作上的成绩，并且让我在结业式上从校长的手中接过了红红的“优秀证书”，你或许问我：“这滋味甜吗？”对！甜，从嘴角一直甜到心底呀！

然而，这甜甜的荣誉，是怎样换取来的？只有我的体会最深了。

比方说吧，当我刚工作的时候，总要听见一些“三七疙瘩话”，怎么办？照样干！即是当面给你出个怪相也全当是看不见。我能跟他一般见识吗？还是把这酸溜溜的滋味藏在心里吧。

去年年底，学校举办文艺汇演，老师领着我们练集体舞。老师在，还挺好，老师一走就变了样，我的嗓子都喊哑了，但是白搭功，哪个听啊？结果集体舞没练成，有的同学竟动起武来了。我一赌气，不管了！

后来老师回来了，除了将那些淘气的同学批评了，还将我严厉地训斥了一顿。唉，那滋味就别提多难受了，就像吃了一个尖辣椒！

傍晚，我和同学们回家时，边走边想：这活动怎么开展呢？忽然我眉头一皱：有了！于是就将中队委员们全召集回来。会上，我虚心地请教他们。是呀，只要我这个光杆司令怎么行呢？还别说，在会上，大家竟全力支持我，这下我心里可有底了。

但是，事情还远远没结束呢。还要给老师写一份“保证书”，犯了错误没有勇气承认怎么行？“保证书”写完了，还得编好板报稿。等全部工作干完了，已经是满天星斗了。路上，正碰上前来接我的妈妈。妈妈心疼地搂着我说：“孩子，明天我跟你们老师说说，咱可别再干这差事了！”我一听，也流泪了。真的，当中队长，咋这么苦呢！

但是，第二天清早，当我上学时，妈妈又鼓励我说：“孩子，别听妈妈说，还得好好干！”我经过半宿的思考，早已想通了。不但要干，还得干好呢！当干部就得经得起考验，再说，“保证书”已经写完了，怎能打退堂鼓呢……今天，细细地一回味，也是，生活中的酸甜苦辣都尝尝，也是蛮有滋味的。要是只过那些无味无彩的生活，不跟总喝白开水一样枯燥吗？

我真伤心

湖北古玉

3月7日，也就是学习雷锋纪念日后的第二天，我一连碰上三件伤心事。我不禁要问：明天还学雷锋吗？

第一件事。我在书店里捡到一角钱，问是谁丢的，没一个人答应。叫人伤心的是，周围的人投来蔑视的目光，有个人说：“大惊小怪，一角钱算啥？”我交给营业员叔叔，可他说：“拿回去交给老师吧，准能得一朵小红花，学雷锋嘛！”哎，这不明明在讽刺我吗？

第二件事。我在公共汽车上，给一位抱小孩的阿姨让座，她连一声谢谢都不说。气人的是，又上来一位老爷爷，她本该让孩子坐着，自己站起来让座，可谁想到，她假装没看见，逗孩子玩，我请她给老爷爷让座，她却骂我“装蒜”。

第三件事就更让人伤心了。我买了一瓶汽水，发现营业员阿姨多找给我一元钱。我跑回去退钱，可那个阿姨死不承认，神色特别紧张。我好奇怪。忽然注意到她身边站着个胖伯伯，大概怕人家笑她马虎吧？我一直等到胖伯伯走开，再一次退钱，你猜她说什么？她恶狠狠地说：“真烦人！你学雷锋也不看看时候，这下好嘛，我一个月的奖金叫你报销了！”

晚上回到家里，我偷偷地哭了。我响应学雷锋的号召，却得到这么个结果。拿起《雷锋的故事》，我想：“叔叔啊，是我做错了吗？他们为什么那样地讽刺、挖苦我？3月5日那天，大街小巷，各行各业都在轰轰烈烈学雷锋。怎么刚过两天，人们就翻脸了？”

我想起来了。社会上不是流传什么“雷锋无户口，三月来四月走”吗？不是说“雷锋出国了”吗？可是老师告诉我们要向雷锋学习，做个善良、友爱的孩子，做个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人。爸爸也告诉过我，美国最著名的“西点军校”还把学雷锋作为一门课程呢！

我认为，学雷锋不能只图一天的轰轰烈烈，要天天学；学雷锋不只是小学生要学，全国11亿人都要学。我们的社会需要千千万万个雷锋，我们的国家需要人人具有雷锋精神，否则，明天还要学雷锋吗？

老师你真理解学生的心

甘肃省武威市共和街小学六（3）班邱丽萍

我很幸运，遇到了一位理解学生心灵的好老师，他就是教我们语文的王老师。

一次，语文课上王老师抱来了测试卷，说要考试，并且说：“考完后，拿回家让家长签字。”一听到这里，我们就担心起来，万一考不好，怎么向家长“交差”？有的唉声叹气，有的就像丢了魂似的，蔫头耷耳的，有的已经在想答不好如何对付家长了。也有些同学抱着侥幸的心理：考完试，老师如果忘了让家长签字，该多好！怕归怕，想归想，试还是要考的，字还是要签的。试考完的那一段日子，我们真是在提心吊胆中度过的。半个月过去了，一个月过去了，考卷仍没发下来，同学们都觉得很纳闷。终于有一天，王老师抱来了试卷，有的同学怀里就像揣了只小兔子咚咚直跳。这时，王老师说：“我原想让家长签字，现在改变了主意，不打算让家长签字了，因为有些同学考得不太好。”同学们一听，有的高兴得差点跳起来，有的拍起手，直叫“好！”有的则发自内心地用感激的目光看着王老师。啊，王老师，您多么理解学生的心！

让我们全班同学在心里真诚地向您说一声：“谢谢您，王老师！您真理解学生的心！”

我想有个“高级妈妈”

吉林杨宝寅

“世上只有妈妈好”。是妈妈都好，可是我认为“妈”的水平有区别。一类是“初级妈妈”，把我们生下来，就交给姥姥抚养，完事。一类是“中级妈妈”，管我们吃穿住行，又督促学习。还有一类是“高级妈妈”，不仅全面关心我们身心健康成长，还能有计划、有目标地帮助我们树立和实现远大理想。

什么样的妈妈是“高级妈妈”呢？

居里夫人那样的。我不是说居里夫人获得了两次诺贝尔奖，当儿女的可以借光，我是说居里夫人在百忙中，把孩子的身心锻炼放在心上。她不溺爱两个宝贝女儿。让孩子在风雨中徒步远行，在高高的树上荡秋千。大女儿伊瑞娜，刚刚能站立，就带她到河里游泳，孩子吓得哇哇叫，妈妈也坚持不让上岸。“高级妈妈”就应该这样“狠心”地严格教育孩子。

居里夫人是位大科学家，忙得很。可是她在百忙中，还耐心地、手把手地教女儿学习独立生活的能力：学园艺，学烹调，学缝纫，学干家务活，抽时间带领女儿骑车去野游，骑马去山中探险。让孩子了解大自然，陶冶情操。可是我妈妈呢？总是说忙，没有时间，好像比居里夫人还忙呢。我妈妈看到我的成绩单，往往大骂不停；等到我在学校捅了漏子，才被老师“传去”，否则她才不去学校呢。而居里夫人却是有计划、有针对性了解女儿的学习和生活情况，每周四下午专门回答孩子的各种提问。

居里夫人不喜欢女儿轻率冒险，但鼓励孩子大胆创造。她让女儿单独过夜，在黑暗中接受老鼠的挑战。居里夫人的丈夫死于车祸，但她却没有因此而不让孩子单独出门。

居里夫人拥有的镭，一公斤价值一百万法郎，再加上两次获得的诺贝尔奖金，可够两个女儿一辈子享用，但她却把全部钱赠给试验室。女儿哭了，居里夫人说：“优裕的生活，奢侈的恶习，会耽误你们的前程。”这和我们的妈妈，只顾给孩子挣钱、攒钱，形成鲜明的对照。

正因为居里夫人是位“高级妈妈”，所以她的两个女儿也成为有出息的孩子。大女儿伊瑞娜也获得了诺贝尔奖，小女儿艾莫成为著名的作家。

我说的想有个居里夫人那样的“高级妈妈”，不是要求我们的妈妈都成为大科学家，是说要在教育孩子的方法上，讲究点“科学管理”，不要再婆婆妈妈唠唠叨叨了。我敢肯定，妈妈听了我的话，准会说：“我可当不了高级妈妈，因为我不是居里夫人。”那么，我是不是也可以说：“您别指望我有出息了，因为我不是伊瑞娜！”

该死的小本子

北京白宇

根据我妈的“强烈要求”，从这学期开始，我的书包里就增加了一个小本子，名字叫“老师家长联络簿”。这东西好像孙悟空的紧箍咒，叫我整天别别扭扭的，该死的小本子。

小本子上面，老师签上我每一天的放学时间、作业要求和在校的表现。晚上到家，妈妈就“对号入座”地检查，教训一顿，然后再签上希望什么的。

我是贪玩，管不住自己，学习成绩差劲，小本子是能起点约束和监督的作用。可是，我都五年级了，家里和学校还这么死死地盯住我，也太不相信我了！

有一次，老师在小本子上写的是：今天表现很好。当天晚上，妈妈大加表扬。其实啊，今天是糟，只是我犯了三个错误，老师一个也不知道。还有一天，小本子上记着放学时间是3点28分，可我偏偏在4点28分回到家，蹲在马路边呕气。因为我清楚，妈妈爸爸5点钟才下班，我回来的时间他们没法了解。

记得妈妈特意告诉老师，说我有“多动症”，要把上课听讲情况记在小本子上。有一天，老师真的写上“今天听讲认真”。我一看，差点笑破了肚皮，因为这一天，我虽然堂堂课一动不动，一点没搞小动作，可是每堂课我都在想一件事：那个大球星马拉多纳干嘛要吸毒呢？会不会坐牢？还能参加比赛吗？

自从同学知道我有小本子后，我越学越没劲。我想，这不是明明白白告诉大家，我是个别生、坏家伙吗？这不明明白白表示，我是个不死死看着就一点儿自觉性也没有的孩子吗？凭什么总像对待囚犯一样盯着我？

我是后进生，但我也是人，是有自尊心的人，为什么给我脸上贴标签，叫我抬不起头？我是贪玩，但小本子就准能管住我？只要存心去玩，找个借口还不容易吗？

不知道我们班里是不是就我一个人有小本子，要是多了几个，我看老师不下班也签不完呢！

总之，我认为父母不应该用小本子整治孩子、看管孩子，而应该多和老师研究研究如何改进教育方法。

该死的小本子，罪过，罪过！什么时候见鬼去！

请还给我们星期天

新疆陈霞

同学们说我胆子大，让我代表他们在家长会上说句话。这句话是什么呢？就是请爸爸妈妈还给我们星期天。

《圣经故事》上说，上帝用6天时间造就了万物，第7天休息，全人类都有了星期天。这话是假是真甬管，反正一到星期天，上学的、上班的，都要休息。休息嘛，就是玩一玩，干点自己喜欢干的事，消除一周来的疲劳，振奋一下精神，好以充沛的精力迎接下一周的工作和学习。

可是，我们班有一多半的同学，没有星期天，没有休息的机会，只有星期七。

到了星期七，看吧，那位父亲领着的男孩，是去业余体校训练。那位母亲用自行车带着的女孩，是去音乐学习班上课。我们班就有许多同学，星期天一大早就被叫醒，去学书法、学绘画、学舞蹈、学速算，甚至是学气功。

父母花高价学费，送我们去学一技之长，是为我们着想，望子成龙嘛。可是张口闭口要我们当世界冠军、歌舞明星，或当书法家、画家，真叫我们胆战心惊，压力太大了。这可能吗？成名成家毕竟是少数，大多数还是普通老百姓，要靠劳动吃饭。不是我在这里说丧气的话，我是怕父母的期望太高，有一天要伤心的。

上午逼着学琴，下午逼着学画，晚上还得完成老师留的作业，这比平时还累，根本吃不消。有个女生，被妈妈养得胖胖的，却逼她学舞蹈，周一上学迈不开步了。还说妈妈是搞舞蹈的，遗传基因错不了。

说是“逼”，爸爸妈妈肯定不愿听。其实就是逼嘛。本来，到了星期天，我们都想玩玩，压根不愿去学，学起来也没劲，不去又不行，弄不好要挨揍的。硬着头皮去的，能有积极性吗？说实在的，都是给爸妈学罢了。真是明受苦活受罪。

听说北京市小学正推行“快乐教育”，不但星期天让学生尽情自由活动，就是平日也不留那么多作业，让学生高高兴兴学知识、长身体。那有多好啊！

星期天，我们不快活，爸妈也不快活。你们也劳累一周了，还得给我们当陪读生、陪练生。碰上个不争气的，结果是送一个白搭一个，何苦？

星期天应当是快活和轻松的，爸爸妈妈们，能还给我们这一快活和轻松吗？

为什么不愿听“为什么”

福建沙莎

我们小学生天生好奇，一遇不明白的东西就要问“为什么”，可是大人们不愿回答，还骂我们“烦人”。他们为什么不愿听“为什么”？

鲁迅的儿子问爸爸：“你是怎么生的？”一直问到“第一个人是怎么生出来的？”鲁迅不厌其烦地一一回答。

牛顿小时候，总向父母提出千奇百怪的问题。他父亲就说：“去去去，烦死人了。”但是牛顿母亲却一一耐心地解答“风车为什么会转”，“月亮怎么有圆有缺”……

爱迪生问妈妈母鸡为什么会孵出小鸡，妈妈告诉后，爱迪生就在仓库里用草做个窝，装上蛋，蹲在上面孵起小鸡来。

爱迪生曾因问教师：“为什么 $2 + 2 = 4$ ，而不是“5”，被教师骂作“糊涂虫”和“捣蛋鬼”，还被迫退学。退学后，他还是好奇好问。有一次买来“沸腾散”，叫小朋友吃下，做气体实验，害得小朋友去医院急救。

有的大人不愿听我们问“为什么”，就是不懂得在一问一答中，孩子会增长才能，为日后的发明创造打下基础。要不，就是他答不上来，不过，那也不能说我们“烦人”啊！

给妈妈的一封信

万万

亲爱的妈妈您好：

平时都是您对我说，该做这个啦，该做那个啦。今天，我要认真地跟您说几句憋在我心里很久的话。

妈妈，我真的很讨厌学舞蹈，我不喜欢弯腰抬腿地做各种姿势。也不想每天放学后连气儿都来不及喘，就忙着去学钢琴、学画画。我想星期六能睡个懒觉，想星期天和小朋友们一起踢踢毽子、跳跳皮筋。每个周一上学时，听别的同学兴致勃勃他说起周末跟爸爸妈妈一起上街、逛公园，我就会心里酸酸的，想哭，多想也有那么一个周日，我也能跟爸爸妈妈一起上街、逛公园啊！

每次我说不想学琴、学画、学舞蹈的时候，妈妈都会说让我学这些是为了我，说等我长大了就知道好处了。可是妈妈，我现在都要恨死这些东西了，我唯一想做的就是：等我长大了再也不看人跳舞、砸烂所有的钢琴、把画笔画纸扔得远远的。妈妈，这一定不是你说的好处，我也想不出一件让我讨厌的事会给我带来什么好处。老师常说激发起学习的兴趣才会让学生们主动学习，取得好成绩。可是妈妈，你一天天逼着我学那么多东西，我现在只对玩感兴趣。只想有一天能痛痛快快地玩一场。等我长大了，就办一所学校，小孩子们来上学就是玩，各式各样的玩法都有，就是没有学习。因为课外的时间都被家长们用各种借口占满了，根本没有玩的时间。

总是听大人说，童年的时光是最美好的，可是我感觉不到。妈妈，您的童年也像我这样是在忙着赶车、忙着学各种课外课中度过的吗？

妈妈，我好累。我能体会您的苦心——您想让我过得更好，把您没机会学的东西都让我学上，不再有您的遗憾。可是我现在想的却是：假如有一天我做了妈妈，就让我的孩子玩个痛快。

亲爱的妈妈，这些话在我心里憋了许久了，今天给您写了这封信，希望您看了不要生气。我也知道您为了我，每天辛苦工作，又要陪我学画学琴，您也很累了，全是为了我在支撑着。但是我真的很想有时间跟别的孩子一起玩一会儿，妈妈您能同意吗？

爱您的女儿

1996年1月10日

看看人家的爸爸

北京卢一泯

爸爸，您从电视上一看到有童星表演，就情不自禁地说：“看人家的孩子。”我知道这是旁敲侧击，可是我想反问一句：“您为什么不看看人家的爸爸？”

您说伏明霞才12岁就获得了10米高台跳水的世界冠军。可您知道不，启蒙教师和教练正是他的爸爸。这位当工人的爸爸，及时发现了女儿的兴趣，就用绳子系住女儿学习跳水，还天天陪女儿长跑锻炼。

您说达尔文从小就是个了不起的孩子，所以才成为著名的科学家。可您知道不，达尔文曾被骂作是说谎的坏孩子，是他爸爸坚持说达尔文充满幻想不是瞎说，鼓励孩子大胆试验各种“荒唐”的设想。

您说诺贝尔从小胆子大，所以发明了“无烟炸药”，也才有335项重大发明。您记错了吧？老师说，诺贝尔小时候胆子特小，还有点害羞。是他爸爸逼他去单独旅行，让他在危险的地方搞实验。有一次，诺贝尔和弟弟一起做实验，弟弟被炸死了。可他爸爸说不准丧失勇气，要继续干下去！

爸爸，您别生气，我不是用这些反对您的批评和教育，我是想说，咱们都努力吧，我做个有出息的孩子，您也争取当个“有出息”的爸爸。

（插图季世成）

爸爸，我生日这天等着你回家

汪澜

今天是我生日，妈妈买了一个大蛋糕给我，上面有9只小蜡烛，写着“亮亮生日快乐！”我们坐在桌前，等爸爸回来。

爸爸在公司上班，常常晚上回来得很晚，妈妈很不高兴，每到这时，爸爸总是说：“公司业务忙！”昨天晚上，我听见爸爸妈妈在吵架，妈妈说：“就你忙，谁知你一天忙些什么？”爸爸嘟嘟囔囔说了些什么。今天爸爸会不会早点回来呢？今天可是我的生日呀！

记得我小时候，爸爸总是把我扛在肩上和妈妈一块儿去公园玩，看猴子、看大象，还有很美丽的孔雀。回家后，爸爸总是和妈妈一起下厨房做饭。爸爸炒的菜可香啦！那时多好啊！可是后来，爸爸总是忙呀、忙呀，我常常见不到他。

爸爸会不会回来呢？晚上9点多了，妈妈等不下去了。她说：“亮亮快去睡吧！爸爸不会回来得这么早！”我说：“妈妈，你去睡吧！我再等一会儿。”妈妈叹了口气，走进厨房去洗衣服。

厨房里传来“刷刷”的洗衣声，妈妈一定很累、很累。爸爸总是不干活，回来就躺到床上呼呼大睡。妈妈和我总是给他脱了鞋子、衣服，为他盖好被。他的鞋好大呀，袜子好臭呀！妈妈把他的脏衣服拿到厨房去洗，我说：“妈妈，我洗袜子吧！”妈妈笑着说：“你不会洗。”我说：“我会，我会！”于是，我就拿出我的小脸盆，盛点水，使劲地搓呀、搓呀。给爸爸洗袜子，再累我也高兴啊！今天爸爸会不会回来呢？我抬头看了看石英钟，九点半了。

我有点饿了，吃块蛋糕吧！不行，我要等爸爸回来！蛋糕一定很香、很甜。那上面有一只小白兔跟在一只大兔子身旁。我是属兔的，最喜欢小兔了。记得去年，爸爸给我买了一只大白兔娃娃，我抱在怀里乐呀乐呀！还有大白兔奶糖，我吃呀、吃呀，吃得牙都痛了。妈妈说爸爸不该给我买那么多糖，爸爸哈哈一笑：“儿子过生日嘛，怎么能不吃糖？是吧？儿子。”我得意地点点头，咬紧牙关，再也不肯喊痛了！爸爸会不会早点回来呢？那天听见妈妈一个人在哭，我问妈妈，她不说。可是我知道，我真的知道。我曾看见爸爸和一个长得很好看的阿姨在一起，她还拉着爸爸的手。爸爸让我叫她阿姨。我问妈妈那个阿姨是谁？妈妈说那个阿姨是个坏人。可是阿姨都是坏人吗？我记得幼儿园的阿姨都可好了。

我好困呀，真想去睡觉，真想……爸爸会回来的。一定会的。

难得一悔

我的内疚

浙江省金华市四牌楼小学五（1）班唐玲

在婺州公园的草地上留下了不少孩子的欢笑，但也留下我的内疚……

一天，我和何佳、吴巍去婺州公园玩。我们买了门票，来到草坪上，我们正想玩什么呢，不知谁说：“我们来挖陷阱吧！”我们什么也没想，便干脆答应了。我们找了一个泥土较松软的地方，拾来几根小木棍动手挖了起来。我们个个像力士，又是挖又是搬，碰到了大块儿的石头，我们几个齐心协力“挖金砖”，不大一会儿，一个童脚小坑挖好了，这个坑宽约50厘米，深约1尺。我们接着拾了几个塑料袋，到池塘边装了一些水，倒在坑中，水被坑中的泥土吸干了，我们反复地做着，直到把坑里的土搞的湿漉漉的。还没算完工，又在四周找了小木棍和干草搭好铺在上面，洒一层土使人看不出。我们拍着手，望着自己的“杰作”，满意地笑了。

我们几个躲在一边看，看谁先上当。只见那边走来一个小姑娘，她一边唱一边向这边走来，我们几个人心想：“可有人来上当了！”只听“啊”的一声，那个小姑娘一只脚踩在我们做的陷阱里，我们笑得肚子都痛了。那个小姑娘爬起来，我看见她下巴上流着血，知道闯了大祸，正想跑，只见那个小姑娘不顾自己的疼痛，用四周的砖头和泥土把陷阱埋了，才走远。我望着她的背影，觉得她的背影是多么高大，而我却这么渺小。

满分

沈南市黑北小学四（2）班王宝军

我是独生子，上四年级了。今年期末考试，我终于取得第一名。爸爸也不赖，答应我的自行车第二天就买回来了。

一天吃晚饭，无意中我发现爸爸手上尽是带血的口子，忙不解地问：“爸爸，你的手怎么了？”

“裂的。”爸爸毫不在意地说。

“那么大的手，手还裂，多脏啊！”我头一次发现爸爸这双又黑又粗糙的手，心里不免有点儿恶心。

这时，妈妈拍拍我的小脑瓜，说：“傻孩子，光顾学习了，爸爸为了给你买辆自行车，每天都去驮鱼卖，一天不知跑多远的路，手裂了，还不是为了你！”

爸爸也凑过来说：“儿子，只要你学习好，别说手裂点，就是手掉了我也心甘情愿！”

我恍然大悟，觉得很对不起爸爸，饭说啥也咽不下去了，只觉得脸发烧眼发热，一股热泪要冲出似的。

爸爸妈妈看我呆若木鸡的样子，忙问：“小军，你怎么了？”

我止不住眼泪，终于投入爸爸的怀里了，诉说起考场上发生的事情……

考试那天，我们是和五年级插班进行的，就是四年级和五年级的学生一桌。要下课了，一道数学题，我说啥也做不出来，心里又慌又急，这时同桌的那名同学已经做完了。求人家多不好意思啊！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我不能再多想，最后只好壮着胆子小心地碰他一下，示意帮我做上。可他瞅瞅我，又看看监考老师，又闷头顾自己的卷子了。怎么办？当时我的鼻子和额头渗出了许多汗点。千钧一发之际，我突然想到了钱，对，钱！常听大人们讲，钱能使鬼推磨，正好妈妈给我5元钱买麻花面包。于是我忍痛割爱，趁监考老师不注意，悄悄地掏出钱，偷偷地放在那位头不抬眼不睁的大哥哥手里。就这样，我的数学一下子得了满分。

爸爸妈妈听了，没有责怪我，可我内心十分后悔，决心以后加倍努力，争回“满分”这个荣誉！

一个夏天里的悔过

辽源市龙山区春阳小学六（2）班庞俊鲁

放暑假是我们盼望了已久的事呀！可现在真放假了，我却又烦闷起来。因为我是一个喜欢动又喜欢静的人，现在只“有静无动”，我怎么能呆得住呢！我从小就很喜欢美术，所以我就参加了少儿绘画班去学习国画。

今天是我第一天上课，中午我们放学了。我怀着喜悦的心情往家走。走上桥的大坡地，我看见一位四十多岁的叔叔正艰难地拉着一车泥土使劲地往桥上走着。

那时候正是一年中最热的时候——三伏天。汗水已浸透了叔叔那破旧的衣服，黝黑的脸膛儿滴着好像永远掉不完的汗珠。屈起的腿正使劲地向前移动。夏天的炎热和劳动的辛苦使他一次又一次地擦着脸上的汗珠。尽管这样，他的汗珠还是不停地往下掉，掉在了他已穿旧了的胶鞋上。

看到这情景，我真想去帮助那位不知名的叔叔，可我又收回了我已挪动的脚步，因为我怕那一车又黑又黄的泥土弄脏了我的新裙子。正在我犹豫不决的时候，一个穿着白裙子、白上衣的小姐姐如同一只美丽的小蝴蝶从我身边跑了过去，用劲地帮助那位叔叔把车子推上了大桥。这时，小姐姐那美丽的白裙子已经弄脏了。

那位叔叔歉意地对小姐姐说：“把你的好裙子弄脏了，俺真过意不去，你到俺家让孩子他妈给你洗洗吧！”那位小姐姐忙说：“没关系，这点小事我自己会做的，叔叔，再见了。”那位叔叔激动地对旁人说：“这才是我们中华民族真正的炎黄子孙呢！”我听了这话，脸如同让人打了几万下一样，滚烫滚烫的。

那位叔叔拉着车子走了，旁边的一些人还在议论着小姐姐的高尚品德。是啊！雷锋叔叔虽然离开了我们，可他的精神没有走。我回头再一次望着小姐姐已走远的背影，慢慢地低下了头，深思着……

“三八线”上的故事

北京周茹

真不幸，新学期开始，我的同桌是个留级生，还是个男的。

第一天上课，当着他的面，我气呼呼地在桌中间划一条“三八线”，然后把桌子猛地一摔，暗示他：如果胆敢侵犯我的“领土”，将受到迎头痛击。哼！我可不是好惹的。

从此，不看他一眼，不和他讲一句话，时时提防，处处警惕，就像身边埋着一枚定时炸弹，说不定什么时候爆炸。本来嘛，留级生能有好东西？

过了几天，我发现这位留级生有些不同。怎么？他还挺知趣儿，一直老老实实学习，从不乱说乱动，也没给我带来麻烦。我有点儿奇怪。

说来也巧。有一次课间玩毽子，我的毽子掉到水坑里。天冷，又怕弄脏鞋袜，我不想要了。这时，一个男生跳进水里，一把捞上来，一下扔给我。我一看，是他，那个留级生。嗯！套近乎、献殷勤，没门儿。我一扭头走了，毽子也不肯要。可是，第二天，那洗得干干净净的毽子，放在我的文具盒里。我想，他干嘛这么低三下四的？

老师留了一篇作文：我的同桌。发作文本时他正好不在，我就偷偷翻翻他的作文，看看他是不是骂了我。

他写道：“因为护理患了癌症的妈妈，我不得不因为英语课跟不上而留级了。我请求老师选一个英语学得最好的同学和我同桌，以便得到随时的帮助。可是，因为我是留级生，她烦我，不肯教我。别的同学也不跟我一起学习、一起玩。我很孤独，我想念死去的妈妈……”

看到这儿，我惊呆了，觉得太对不起他了。

我偷偷地擦去了“三八线”。在他的作文本里留了个字条：“请原谅我。你的同桌不会叫你失望的！”

打这儿以后，我千方百计帮他学习英语，不到三个月，他的英语成绩已经呱呱叫了。

但我总感到后悔。后悔我不该拿老眼光看留级生；后悔在他急需帮助时，我不但没帮他，还有意伤害他；后悔他那么信任我，可我对他毫不留情；我更后悔，他已失去了母亲，又没及时得到同学的温暖。

是啊，“如果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他就会生活在温暖的人间。

（插图雅平）

记一件惭愧的事

浙江省余姚市横塘小学五年级陈钰珍

每当我看到水库，便会想起那件让我惭愧的事。

那是一个风和日丽的日子，我和几个小伙伴瞒着母亲到家后的水库里去玩。我们偷偷地在岸边找了一只小船，也没经过管船人员的同意，就划着小船来到芦苇丛中捡野鸭蛋，我们划到这丛，划到那丛，捡了好多好多的蛋。我们都高兴得合不拢嘴。正要划回岸去的时候，由于我们用力过猛，船桨忽然碰着芦苇老根，“啪”地一声断掉了，我们惊得互相望了几眼，都怕回不去，就大声喊叫，希望有人来救。

可是已到夕阳西下，水库边根本没有人过路，我们只好干着急。夜幕降临了，水库上一片苍茫，黑咕隆冬的。水面又起风了，我们冷了、害怕了，又饿了，四个人挤在小船的中间，抓起一个个野鸭蛋戳个小洞用嘴吮吸，这个时候谁还顾得上脏净啊！

突然，堤岸上出现了一些火光、人影，我们惊喜地喊：“来人啊！救命啊！”可是，他们听不到。

岸上的人还是喊着：“珍珍啊！立立啊！你们在哪里啊！”

我们听到了岸上的喊声后不约而同地叫：“我们在这儿呢！快来呀！”

这时，爸爸妈妈听到我们的喊声，都跑到了水库边。妈妈断定我们在水库中间的芦苇丛中，就划着小船过来了，另外几个家长说：“哎，杏梅，还是你年轻一点儿会划船，快把孩子们接过来吧！”在马灯的映照下，妈妈使劲地划动小船，船似离弦的箭，来到芦苇丛中。

此时此刻，母女相见，我一下子扑到妈妈怀里抽泣起来：“妈妈，这是我的错，我不该瞒着您到水库里玩，我一定记住这个教训……”

这件事虽然已经过去很久了，可是我觉得好像就发生在昨天一样，深深地印在我的心里，每当提起这件事，我就惭愧得无地自容。

温馨一刻

甜甜的妙计

吉林省松原市三岔河第一小学李丽娜

我拿着一元钱，连帽子都忘戴了，乐呵呵地往食杂店跑。说实在的，我很少花零钱，也没有吃零食的习惯。今天，我在省级“奥林匹克数学竞赛”中获得一等奖，并被评为全国竞赛选手，我兴冲冲地将大红烫金证书交给妈妈时，她又高兴又激动地亲了我一阵后，破例奖给我一元钱。买什么呢？对！买巧克力吧！我砸砸嘴，仿佛已经有了甜甜的、香香的味道。

我刚跑到食杂店窗口，便看见一个小姑娘。她穿得很单薄，眼睛里流露出焦急的神情，在东张西望。我关心地问：“小妹妹，你怎么了？”她委屈地哭了：“今天弟弟过生日，妈妈做了好多菜，还包了饺子，叫我买醋，可我把一元钱丢了……”“再回家要呗！”我不在意地告诉她。“不，那会挨骂的，她是……新妈妈……”呀！我全明白了，原来她内心深处隐藏着说不出的痛苦与不幸。此时，《世上只有妈妈好》这首歌在我耳边响起，同情心不禁油然而生。

这时，我想起兜里的一元钱。可是，我给她，她会收下吗？于是，我灵机一动，想出个妙计来。说道：“小妹妹，别哭了，咱俩再找找看！”她点点头，把泪水擦干。趁她不注意，我把钱掏出来，机灵地扔到路边的雪堆上，然后大声喊：“哎——钱在这儿！”她赶紧跑过来，一个劲地说，“谢谢，谢谢小姐姐。”一双含着感激泪花的双眼望着我，一动不动……

雪，纷纷扬扬地飘落着。小姑娘的背影消失在风雨中，我也往家走去，虽然没有吃上巧克力，但心里却有从未有过的甜蜜。

纸灯笼

王兰

“过年了，过年了，姑娘戴花，小子放炮，老头买一顶新毡帽。”

小时候，我总是盼望着春节。冰雪覆盖着大地，日历上的那个日子渐渐临近的时候，孩子们就聚集在一起，兴奋地议论着，定下年三十晚上要有怎样的秘密接头和活动，脸上带着极认真的神情，心“砰砰”地跳着。那时，没有电视机，更没有什么春节晚会。所以几乎每天里，小孩子们总是窜了东家窜西家，像出了笼的小麻雀。当时，我是个很内向的小女孩，最羡慕的就是邻家孩子各自手里提着红红的小灯笼，在夜幕下欢笑着一路跑去，那样子，那神气，真是难以形容。可我却没有，只好倚在大门口，看着那些塑料的、玻璃的，比天上的星星还好看的灯笼。大人们都在忙着他们的事，只有姥姥注意到我可怜巴巴的样子。每当这时，她总是说：“兰子，有空姥姥给你买个好的。”

这一年，春节快到了，姥姥突然病了，全家人都忙在姥姥身前，更没有时间顾及到我了。日子一天天过去，我只盼着姥姥早点好起来，给我买一个大大的灯笼。

这天，吃过晚饭，我轻轻地来到床前，望着姥姥憔悴的脸，心中酸酸的，想好的话硬是咽了回去。我握住姥姥粗糙的手，静静地抚摸着。“兰子，没出去玩呀！”姥姥转过头来，声音微弱地问。

“噢，还没呢！”我竭力掩饰住自己的沮丧，做出个笑脸。姥姥仔细看了我一眼，费力地转过身，伸手在枕头下摩挲了一阵，不一会儿，掏出个布包来，拿到我的眼前：“兰子，打开看看。”姥姥眼角漾起一丝笑意，我迷惑不解，瞪大眼睛看了看姥姥，姥姥点点头。我轻轻地打开了布包，把里面的东西拿了出来。“哗”的一下，折叠着的东西一下子打开了，原来是一只纸做的灯笼，上面画着几只小鸟，凌空飞翔，还有美丽的花丛，鲜花盛开，颜色鲜嫩，漂亮极了。

“邻居家大东帮着买的，五角钱一个。”姥姥喘息着。“噢、噢。”我的全部精神都被这只灯笼吸引了过去。姥姥咳了几声说：“玩去吧！”我点点头，像得了宝贝似的，小心地拿着灯笼跑了出去。

三十晚上终于到了，我仔细地拿出纸灯笼，折好，把一只点燃的小蜡头慢慢倾斜，滴下一点点蜡油，粘在灯笼底，小心地提起灯笼杆。“啊哈，灯笼亮起来了！”那几只小鸟在烛光的映照下更加可爱了。我乐颠颠地出门去。

玩得真高兴呀！院子里的小朋友们的灯笼哪个也没有我的好看，我成了“孩子头”，他们跟在我身后跑呀、笑呀，别提多快活啦！楼里楼外不停地响起我们欢快的脚步声……

正当我兴奋得不知所以时，我的脚绊在了一块石头上，一跤摔倒在地，手里的灯笼一下子滚了出去。“腾”的一下，火苗窜起来，纸灯笼立刻着了起来。周围的小朋友一下子惊呆了，我趴在地下，也惊住了。一时间，泪水盈满了我的眼眶，我紧紧地闭起嘴，忍住眼泪，可是泪珠仍是一滴一滴地掉在地上。我慢慢爬起身，用手抓起灰烬，在手心里攥了好久、好久……

后来，姥姥去世了。再后来，我长大了，每到清明节，和妈妈在十字街头燃起纸钱时，我都想起那火中的纸灯笼，还有姥姥慈祥的面容，仿佛在说：

“兰子，玩去吧！”……

最伟大的力量

单文超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在离西班牙边境线不远的法国小镇的公寓里，住着许多难民。他们是从德国纳粹集中营里逃出来的，为了求生，他们必须想办法逃到西班牙境内去。

可是，边境线上有西班牙的守卫部队，很难通过。另一方面，小镇上有传言说德国秘密警察已经到了镇上，他们要检查人们的身份证，可疑的人将被杀死。

难民们一时不知如何是好。这是个偏僻的小镇，谁能带他们逃离虎口呢？

难民中有一位年轻的母亲，带着一个4岁的小女儿。她把女儿紧紧地抱在胸前，不住地向上帝祈祷，请求上帝保佑她们母女平安。

救星终于来了。第二天，一个人来到年轻母亲的房间。“我是秘密向导，曾帮助许多难民翻过大山到了西班牙。”他说，“今天晚上我将带你们逃过边境。”然后他把秘密集合地点告诉了这位年轻的母亲。

夜里，全镇的人都睡了。年轻的母亲悄悄离开房间，领着女儿向山上的集合地点爬去。不一会儿，小女孩就走不动了，母亲只好背着她朝山上爬。好不容易找到集合地点，母亲已经累得上气不接下气了。

许多人早已集合在那儿。

“好吧！”向导说，“咱们要开始行动了。我想说的是，大家必须同心协力，年轻人要尽力帮助老人和孩子。”他停顿了一下，声音不大却很坚决地补充一句，“不能让一个人掉队。”

人们默不作声地跟着向导向山上爬去，越爬越高，大家渐渐感到没有力气再往上爬了。残酷恐怖的集中营早已夺去了他们曾经拥有的健康和体力。

一个年龄最大、身体最弱的老人终于倒下了，旁边的人来扶他，他却直摇手。

“我坚持不住了，”他吃力地喘息着说，“别管我，让我死在这儿，你们快自己走吧！”

向导过来了。“你现在还不能倒下，”他严肃地对老人说，“你必须把最后的力气留给大家。那么，帮我们背这个孩子吧！”

那个4岁的小女孩默默地站在老人面前，一双大眼睛在夜光中闪动着。她把自己的小手伸向老人。

“噢，”老人说，“宝贝儿，好吧，我来背着你，直到我们翻过这座大山！”

老人站起身，向导把小女孩放到他的背上。小女孩的双手立刻搂住了他的脖子。老人背着小女孩又上路了。

有三次要穿过最危险的地方，每一次都有一位老人自动接替背孩子。每一个老人都要到实在背不动的时候，才会把小女孩交给另一位老人。

他们躲过了一次又一次的险境。当晨光出现的时候，他们终于翻过了最高的山头，进入了西班牙境内。

所有的人都活过来了，包括那个曾倒下的老人。“每当我背起孩子时，”老人事后回忆说，“我的身上就会产生一种力量。”

当你爱别人超过了爱自己时，你的生命就更伟大，更朝气蓬勃了。

不能放弃

晓岚

小布莱恩躺在特级护理病室的床上，他越来越清晰地感到手臂、腿及背痛得无法忍受。“我的腿动不得了。”他向父母哭诉道。“我到底是什么病呢？”

父母呆呆地望着儿子，他们被医生告之，布莱恩患有吉姆莱恩——巴雷氏症的症状。这是一种少见的恶病，它破坏人体的神经，引起弥漫性疼痛，最终导致瘫痪，还可能引起呼吸系统并发症而导致死亡。

“爸爸，告诉我，我还能活吗？”父亲握着儿子软绵绵的手，勉强笑笑答道：“当然能，孩子。”

“我还能踢足球吗？”父亲感到了一阵战栗遍及全身。啊，布莱恩是为了踢球而活着啊。

布莱恩从9岁到现在，他最崇拜的人就是吉姆·米勒。跟布莱恩一样，米勒生长于密西西比州北部的一座小城，虽然只有24岁，但已成为一个闻名全国的第一流的足球运动员。

很快，布莱恩的病情继续恶化下去。这位梦想成为专业足球队员的男孩子的脚趾头、手指及手臂，甚至连脸部都麻痹了。医生不得不给他挂上了输氧器。布莱恩变得越来越沮丧了。

“我们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了。”医生对布莱恩父母说，“现在就靠布莱恩自我努力来协助我们了。除非他自我奋斗恢复，否则将留下终生残废的后遗症。”

父母想尽一切办法鼓励他们的儿子。母亲带来了布莱恩的同学、朋友的明信片 and 问候，父亲在病室里挂起了印有“吉姆·米勒”等字的球衣。这件球衣，是布莱恩曾梦寐以求的圣诞礼物，现在他却用绝望的目光瞪着它。他相信，自己永远也站不起来了。

父亲望着儿子绝望的神情，果断地决定。“我得去请吉姆·米勒来帮帮忙了。”他相信假如布莱恩能真见到吉姆·米勒，那对他将是莫大的鼓励。

两天后，父亲打开病房门，指着挂在墙上的那件印有“吉姆·米勒”的球衣，问道：“布莱恩，你喜欢同身穿那种足球衣的人见见面吗？”

“吉姆·米勒？”布莱恩的脸一下子发亮了，“我不相信会有这种事！”布莱恩想：他是不会到这儿来的。

但是，就在门旁，他最崇拜的人，果真就在那儿！眼泪禁不住从布莱恩憔悴的脸上淌下来，他开始激动得颤抖了。“嘿，老弟，你好吗？”米勒大步走来，并向他伸出手。不知不觉的，布莱恩竟一下子举起了他的左手，抓住了这位球星的手。这是两个星期以来，他第一次能够移动他的手臂。

他们的手紧紧地握了很久，很久，谈了很多，很多。米勒问：“你要为踢足球而跟病魔搏斗，是吗？”布莱恩衰弱地点点头，不顾因扭动脖子而引起的疼痛。“这不容易。”米勒告诫道，“我已经为我想做的每一件事而奋斗了，你也应该这样。只要有一线希望，你就不该放弃。”

米勒还鼓励他说：“等你好一些时，我们互相来研究一下怎样踢球！”对布莱恩来说，这些话有如特效药。“我将同吉姆·米勒踢足球？”吉姆继续说：“我知道，你会为了这个目标去奋斗，以证明我能给你最大的信任，

每个星期我都会来看你，看看你进展如何，好吗？”“好的。”布莱恩点头。

以后的日子里，布莱恩忍住疼痛，一点一点地努力尝试摆动他僵直的关节。他告诉自己：每个星期，我都要向吉姆证实我在坚持战斗，吉姆会为我而骄傲的。

四个月过去了，布莱恩终于抱着足球，走到他家屋前的草坪上。他举起手，使劲将球抛向前，“吉姆·米勒，给你一球。”他喊道，跨上两步，扬起右脚，笔直地踢去……

永远的新衣服

徒君

我小的时候，家里生活很拮据。但做老师的父母非常理解孩子的心。每年过年都要给我们买新衣服。

我8岁那年，爸爸得了一场重病，借了许多债，给贫困的生活雪上加霜。过年再给孩子们添置新衣服已是不可能的了。眼看着邻居的孩子一天天欢蹦乱跳地盼着过年，我的心里怎么也高兴不起来。

妈妈还像平日一样操劳着，但我发现她憔悴了许多，眼睛里也布满了血丝。我关切地让她多注意身体，妈妈每次都是微笑着说：“没事儿，妈妈的身体好着呢！让女儿担心喽，放心吧！”我听着妈妈这轻松的话语，也觉着没什么了，但我发现妈妈每晚越来越能熬夜了。

转眼到了年关，家家都准备过年。可我的新衣服一点儿影也没有，心里很着急，我偷偷地向哥打听，可大大咧咧的哥哥一笑：“穿不穿新衣服都能过年，你急什么？”我对哥哥的话很失望，往年哥哥会说：“别着急，到时妈妈会给准备的。”今年哥哥却没这么说。我每次鼓起勇气想问妈妈，可一看到她日渐消瘦的面容，就不忍心，把到嘴边的话又咽了下去。妈妈也没动静。看来，我的新衣服像是没指望了。但一想到同龄的小伙伴有新衣服，我心里就一阵阵发紧。

年三十的早晨，我被一阵鞭炮声惊醒。我连自己都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我发现床边放着一件蓝色的呢子衣服，叠得十分整齐利落。我打开一看，袖子、领子和兜盖都嵌着鲜艳的红边，漂亮极了。我迫不急待地问妈妈：“这是给我的吗？”妈妈神秘地一笑说：“谁能穿就是给谁的，不过，你可以穿上试试。”我听妈妈这么一说，赶紧穿上。“噢，正合适，哪儿都漂亮，太好了！”我满意地说。站在镜子前左三圈、右四圈地照个没完，心里美极了。搂着妈妈的脖子亲了一口又一口。妈妈的笑意一点点在脸上消失了，她叹了一口气说：“唉，孩子，妈妈没钱给你买新衣服，这是妈妈结婚时穿的呢子上衣，太旧了，让我翻个儿，给你改做的，怕你不喜欢，事先没敢告诉你。”听了这话，我鼻子一酸，这是我记事儿以来妈妈唯一的一件像样的衣服。她每次讲公开课或出去开会都穿它。“我喜欢这衣服，太漂亮了，不过，妈妈你以后穿啥呀？”我关切地对妈妈说。妈妈笑了，淡淡地说：“我是大人，穿什么都行，你是小孩儿，又是两科成绩都是100分的好女儿……”

我眼睛湿润了，望着妈妈慈祥的面容，穿着她亲手缝制的新衣服，幸福极了。觉着这件衣服比任何小朋友的新衣服都要好，也比我以前穿过的所有衣服都要漂亮。尽管衣服上有些地方的毛已磨平，颜色也发白发旧。

20多年过去了，我一直珍藏着这件“新”衣服，因为它凝结着母亲对我深深的爱。

一封匿名信

王兰

小欣的鸽子在那个雨夜后再没飞回来，她焦急地盼望着，以至上课也不那么专心。“那天晚上真不该放它们出去，黑沉沉的云积压在房顶上，大雨随后就来了！”小欣后悔极了。

那两只鸽子是亲亲密密的一对儿。母鸽子叫灰灰，一身深灰的羽毛，明亮的眼睛十分俏皮；公鸽子叫白白，羽毛灰白，总是跟随在灰灰左右，像个小哨兵。它们俩那天怎么也不肯再呆在笼子里，偏要飞出去玩耍。小欣心一软，便打开笼门让它们出来，可谁知道……

两天过去了，这天放学，小欣又没精打采地回家来了。“咕咕咕”多么熟悉的声音，小欣一阵惊喜，循着声音望着，只见和小欣家隔一个门洞的四楼阳台上，有一只鸽笼，里面关着两只鸽子。“咦，那不是灰灰和白白吗？”小欣放好自行车，仔细地观察着，“是它们，灰灰那只眼睛我是不会认错的，它正歪着头看我呢！”

“怎么办？上楼去把它们要回来？不行，拿什么证明鸽子是我的呢？就凭灰灰那独特的眼神？怎么能说清呢？”小欣望着阳台上的鸽子，想了好半天办法，对了，就写一封匿名信。

匿名信这个词是从电影中学来的，意思就是信上不写自己的真名，然后再偷偷送到别人家里去的信。何不利用这个办法把实情告诉给四楼的那家人呢？也许……

小欣想出了这个好主意，并决定不把这件事告诉父母，而要独立完成这桩“大事”。想到这些，小欣觉得心中充满了神秘、兴奋的感觉。

她回到家里，看见父母正忙着做家务，只说了句：“我回来了！”便跑进自己的小屋。莫名其妙的父母只瞥见了自己女儿的背影。

小欣放下书包，拿出几张稿纸和一支油笔，便端端正正地坐下来。她寻思了一下，写了起来。

小欣的信是这样的：

四楼的叔叔或阿姨，或者哥哥，或者姐姐：

您好！

我的灰灰和白白在前天的那个雨夜迷失了方向。由于得到您的收留，使它们没能在雨中冻坏、饿坏，我心里十分感激。只是希望您能够好好地对待它们。

另外，这封信没有任何威胁恐吓的意思，和警察叔叔无关。

鸽子的原主人

信写好后，小欣仔细地折好信纸，悄悄地登上四楼，把信掖在那家的门把手上。

等待是焦急的，小欣盼望着有回音，又渴望不要暴露自己，一整天，她的心里都像揣了兔子般嘭嘭地直跳。傍晚，夕阳的余晖洒满了阳台。

忽然，一对鸽子扑楞楞地飞了过来，灵巧地落在阳台上。

“灰灰、白白！”小欣激动极了，轻轻地抚摸着两只鸽子。“咦，这里还有一张纸条？”灰灰的腿上绑着一封信，小欣急忙打开，上面写着：

“ 鸽子的原主人，我把你的信讲给我两岁半的儿子，他一定要我把鸽子放了，他说姐姐或者哥哥一定很着急。 ”

小欣举起鸽子，向那家的阳台上望去，只见一个胖胖的小男孩在妈妈的怀里欢快地笑着……

鸡心钥匙圈

草莓

丁儿真喜欢他的小王老师。小王老师在他们班上代课已经两个月了，丁儿喜欢看他蓄着小胡子带一副玳瑁架眼镜的样子，喜欢听他智慧幽默的言谈，喜欢他虎着脸假装生气的表情。

小王老师看着哪儿都好，只是有一点让人觉得不满意：他虽然有好几把钥匙，却不用个钥匙圈，宁可把它们放在口袋里，走起路来“哗哗”作响。丁儿他们都认为他应该用个钥匙圈，否则太不方便了。有一次丁儿告诉了小王老师，小王老师却不以为然，笑了笑说：“习惯了。”

代课期很快就满了，小王老师就要离开。丁儿的班上组织了一个小小的欢送会，并准备送小王老师两件小礼物：一件是签有全班同学名字的日记本，另一件是钥匙圈。钥匙圈是前一天丁儿受一班同学之托去买的。丁儿还为买什么式样的费了一番脑筋，终于记起有一次小王老师说他挺喜欢那种可以开合的鸡心钥匙圈。丁儿赶到出售那种钥匙圈的商店去买，不料已经售完，又跑了许多地方，最后千辛万苦觅到了。

欢送会到了高潮，丁儿代表班级赠送这两件礼物。小王老师郑重地接过日记本，说他会永远珍藏它，作为这一段美好日子的纪念。丁儿接着说：“基于你的实际需要——至少我们认为如此——决定赠送给你另一件小礼物：一个钥匙圈，希望你能收下它。”说着，丁儿把手伸进衣袋，可里面却是空的，连钥匙圈的影子也没有。天啊！这怎么可能呢？他记得把它放在上衣口袋中的，他摸遍了全身上下，就是掏不出这件小礼物来。教室里越来越静，所有的目光都注视着丁儿。丁儿顷刻间涨红了脸，完全不知所措。

没想到这时小王老师却从口袋中摸出了鸡心钥匙圈，微笑着对丁儿说：“是这个吗？”丁儿惊讶地望着，点了点头，可他实在弄不清楚怎么会到了他手里。小王老师继续微笑着解释道：“我是在教室门口捡到的，本来我想会后让失主来认领，没想到竟是送给我的礼物，真是太巧了。我很喜欢它，谢谢大家。”丁儿松了一口气。这次欢送会也开得十分成功。

回到家中，丁儿突然发现鸡心钥匙圈仍放在他的写字台上，早晨上学时并没有带走。丁儿恍然大悟；那个钥匙圈不是什么“捡到的”，是小王老师自己买的，小王老师在欢送会上编了一个让丁儿永远不会忘记的谎言。

月婆婆

晓兰

我小时候常听嫦娥奔月的故事，心中便对月亮充满了好感。每当姥姥讲起这个故事，我总是问姥姥：“嫦娥现在也像姥姥一样，是个老太婆了，那只玉兔恐怕也老得蹦不动了。”接着便会心地笑了。从那以后，每次我独自坐在月光下，仔细端详月亮的时候，总是想起姥姥讲的故事，仿佛看见白发苍苍的嫦娥婆婆，拄着拐杖站在月宫里，慈祥的面容和姥姥一模一样。

上了小学，由于路途较远，妈妈给我买了旧自行车，也好方便些。夏天天长，放学时天还是大亮的，我骑着自行车很快就可以到家了。可是到了冬天，天又黑路又滑，我又是近视，自然心里又紧张又害怕，往往跟在别的自行车后面回家去。前面的车快，我也快；前面的车慢，我也慢。但是在有月亮的晚上，心中便十分镇定，总觉得那皎洁的月光似乎就像月婆婆的目光，十分的柔和，十分的温暖，给我信心，也给予我勇敢。

一个严冬的傍晚，天很黑，没有月亮。我放学后，一路急匆匆飞驰而去，快到家的一段路没有路灯，黑漆漆的一片，更不见人影，我只好凭感觉缓缓向前骑行，竭力辨明方向……{ewc

MVIMAGE, MVIMAGE, !058002~4_0098_1.bmp}

行不多远，只听“咣”的一声，我像是撞上了一堵墙，剧烈的震动把我从车上闪下来，幸亏我身手敏捷，把住了车子，才不至于摔倒。我刚站隐，就听见一声低唤：“谁呀？”随后似乎是一个人从“墙”后缓缓转来。

借着一辆驰过的汽车灯光，我才看清我撞上的是一个冰糕箱子。当时，卖冰糕的奶奶正在前面拾起没放好的凳子。

“摔坏没有啊？小姑娘？”

“没有，没有。”

“这么黑了，一个人回家呀？”

“嗯，刚放学！”

“不怕么？”

“怕！”

“怎么能不怕呢？这么小的一个孩子！”老婆婆自言自语地说。

我心里忽然涌起一阵暖意，老婆婆温和的话语使我想起了亲爱的姥姥：“奶奶，我帮您推吧！”

“好孩子，不用了！”

“没事儿！”我似乎胆大了许多。

于是，我和老婆婆一同缓缓地走在巷子里。我讲起了班上的见闻，也提到了姥姥，还有姥姥讲的故事。老婆婆听得津津有味。虽然在黑暗中，我也能想像得出她脸上的笑容，那么慈祥，和月婆婆的一样。

走完了黑巷，不远处闪烁着路灯光，我和老婆婆都站下来，互相看看对方。

“果真和我想像的一样。”我心里一阵欣喜，“啊，你真像我的外孙女。”老婆婆低声说了一句。

“再见，姥姥。”

“再见，孩子。”

我和老婆婆分别向家的方向走去.....
(插图大公)

梯子

草草

小北的爸爸和小北一起在花园里放风筝。小小的园地，小小的风筝。

小小的风筝飞呀飞的，就飞到了墙头上。墙头上的野花，把风筝紧紧地缠着。爸爸说，必须去拿一架梯子来，然后取下墙头上的风筝。梯子架好了，爸爸要爬上去，但是小北抓紧了梯子：“让我来吧！”爸爸看了看他九岁的儿子，低头想了又想，终于说：“也好，让你来就让你来。”

猴子一般地，小北爬到梯子的最高一级了，转过头来，他嘻嘻地笑。他的笑声，像用早晨的牵牛花吹出来的。解开了风筝绕在野花上的线，正要下来，爸爸却用一只大手和一个声音制止了他：“慢着。”小北停住了，望着爸爸，用眼睛问爸爸：“怎么啦？”爸爸说：“还记得上星期你在书上读到的那个故事吗，我们试着做一次可以吗？”小北的脸立刻变白了，他回想起那则故事：孩子贪玩爬上了一棵很高很高的树，却怎么也不敢下来了。孩子的爸爸赶来，对孩子说，你跳下来，你一跳下来，爸爸一定会在下面把你抱住。听见爸爸这样说，孩子很放心，就像游泳时跳进水里去一样，纵身一跳，哪里知道爸爸的身体一闪，站在了一旁，孩子扑了个空，屁股差一点开花。爸爸对哭泣的孩子说，我要给你一个教训，连你爸爸的话都靠不住，别人说的话，更不必说了。小北把这则故事拿给爸爸看的时候，爸爸好半天都抚着小北的头，但什么也没说。

站在梯子上，小北的脸像一粒还没有熟透的果实。爸爸说：“不要怕，勇敢一点，你只要跳那么一次就行了。”小北脸上的恐惧丝毫没有减退，他站在那儿，动也不敢动，不敢执行命令。爸爸开始发号施令了：“听着啊，我喊一二三，喊到三的时候，你就跳下来，然后我就伸出手去接住你。”爸爸终于喊了：“一……二……三……！”咬紧牙根，忍住眼泪，小北从梯子上跳下来。他闭上眼睛，觉得自己的身体像一个南瓜，噗的一下就要摔得支离破碎……

然而，就在一瞬之间有人一把抱住了他，是爸爸。结结实实地，小北掉在了爸爸的两手之中，他的身体被那双有力的臂膀稳稳护在胸前。小北睁大了眼睛，爸爸的手、爸爸的身体都在梯子下稳稳地一动未动，一直停在原来的地方。爸爸望着小北，笑意写在脸上。爸爸说：“爸爸要让你知道：即使是别人的话，有时也是可以信任的，知道吗？”

所有的玫瑰花都开起来，都回到小北的脸上。爸爸和小北拉起了风筝，一同向着花园的深处跑去。

爷爷的小屋

[台湾] 温佩玲

随着月光的牵引，我又回到了我怀念的地方——爷爷的小屋。举起了爷爷送给我的灯笼，借着朦朦的烛光，推开了木栓，古老的木门“咿呀咿呀”地开了，走进了小屋，在烛光闪耀中，我仿佛又看见了爷爷的脸庞，那慈祥得可以融解任何暴戾气愤的脸庞。再一抬头，看见了爷爷心爱的摇椅，一股思念之情油然而生，不禁泪落衣衫。

爷爷已届70高龄，还不肯待在家中享享清福，含饴弄孙，独自搬到了路旁的一栋小屋，做起了生意。爷爷卖的都是一些糖果、日常用品。一走进爷爷的店铺，就令人感到无比的亲切：坚硬的土墙，吊着木制的吊箱，箱中装的全是毛巾、香皂；吊箱下有一个木制的玻璃橱柜，内中装有针、线、布……等琐碎的日用品。在最外面，有一个可以推动的铁架，上面有各种罐装的糖，铁架的旁边，有一张和墙分不开的竹椅，竹椅后面的墙上有一个可爱的木窗，是用五块木板钉成的，三块在前面，二块在后面，只要一推，就有三块木板的缝可透光线，再拉回来，木窗便全关了。像这样的摆置，虽然早在几年前便不多见，但，那一股浓厚的乡土情味、纯朴的气息、厚实的味道，却隐隐流露在摆置上，有如烙印般印在我心中，尤其是，在这小屋中爷爷对我的疼爱，是永远也拭不去，抹不掉的！

在这小屋中的童年，是充满幸福和欢乐的，寂寞时，爷爷会清清喉咙，用清晰却又沙哑的声音说一些七侠五义的故事解闷儿；当我伤心落泪时，爷爷会说“武松打虎”激励我。尤其是，爷爷爱小动物，因此，流浪街头的小狗、小猫，爷爷都一律收容。但是，也有例外的时候。记得有一次，我用竹筐子盖到了一只麻雀，我高兴得手舞足蹈，爷爷却叫我立刻将它放生，我很不情愿地嘟起了嘴，爷爷便说了很多“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道理，还将我喻为被捉的小鸟，叫我站在对方的立场想一想，当时，虽不很懂，却也激起对鸟儿的同情，立刻，手一松，麻雀便盘旋于晴空了。

月光自窗外斜斜地射进，虽然晚风徐徐，却摆晃不了柔和的月光，残烛被摇晃得闪烁不定，但是没有月光的黑夜中，却依然能照亮四周，指引迷途。爷爷，我会遵照您的教诲，不论何时何地，都要努力奋进，就是在生命将终了时，也要忠于自己的职责，将光芒照耀在世上。爷爷，您虽然已不在这人间了，但我并不悲伤，因为您的教诲，您的精神，都留在我心中，永不磨灭。

步出了小屋，带上了门。爷爷，请您放心，我会昂首挺胸地向前迈进。再见了！往事，再见了！爷爷的小屋。

动物趣闻

信天翁血战美国兵

金昌

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美国海军准备在中途岛海域的一个荒凉小岛建立军事基地，他们派了几名侦察兵乘着夜色悄悄地登上海岛侦察情况，不料，竟惊动了岛上的主人——信天翁。信天翁是一种生活在海洋岛屿上的大型海鸟。顷刻间，这些“海岛卫士”便一轰而起，直到把他们全部赶下大海才算罢休。

夜里登岛未成，只好改在白天继续进行。然而，登岛的士兵还没有到达岸边，成群结队的信天翁鸣叫着一齐向登岛士兵俯冲，用有力的双翅、锋利的脚爪和长喙，拼命地向他们发起攻击。美军的登岛计划又一次落空了。

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美军决定派飞机轰炸该岛。美军也没有想到，他们的轰炸激怒了附近岛屿上的信天翁，它们蜂拥而至，同登陆的士兵展开了“血战”。在无法解围的时候，美军只好借助毒气帮忙。随着漫天的毒烟翻滚，又有大批的信天翁被害死。但是，信天翁的反抗并没有就此而停止，修筑公路和机场的士兵，必须在高射机枪的火力掩护之下，才能进行作业。

机场终于修好了，可是飞机仍然无法飞行，因为信天翁有时成群在机场上空盘旋，有时干脆落在飞机跑道上，致使飞机经常与它们在空中相撞，飞行事故不断发生。{ewc MVIMAGE,MVIMAGE,!058002~4_0106_1.bmp}

1957年，美国海军又在中途岛周围的另一个小岛上建立航空基地。这里有无数的信天翁。美军鉴于过去的教训，迟迟无法下手动工修建。后来，美军试图将信天翁从岛上流放到远方去，以摆脱它们的纠缠、袭击、骚扰。但是，这些海鸟却有着惊人的记忆能力，一旦放到别处，就会很快飞回故乡。如此非凡的恋乡保家本领是不多见的。信天翁为什么具有这么高超的本领，目前仍然是个难解的谜，有待于人们去做进一步的研究和探索。

(插图张道良)

鳄鱼的眼泪

张淑燕

在动物园，你第一次看鳄鱼时，印象怎样呢？

“太可怕啦！鳄鱼的样子实在吓人！”

的确，鳄鱼的长相丑陋，而且凶恶残忍。瞧它那一对突出的眼睛，恶狠狠地盯着人，那一排锯齿形的尖牙，叫你胆战心惊。它浑身上下的鳞甲、簸箕似的大嘴，更叫你望而却步。

鳄鱼有许多种，身体都较长，最长的有七八米。它们身强力壮，捕捉动物非常凶猛。它张开大嘴能把猪、羊吞掉。在鳄鱼出没的水边，洗衣服的妇女或玩水的孩子有时也会遭致攻击，如果逃得慢一点儿就会被它伤害。捕鱼的渔船若是遇上鳄鱼，也要退避三舍，不然它会爬上船舷，与人格斗一场……凶猛残暴是鳄鱼的本性，它们之间有时候为了争夺地盘，也会斗得头破血流，遍体鳞伤。

鳄鱼尽管凶残，也有人在驯化它。经过训练的鳄鱼可以听从主人的指挥，表演跳水节目，或者点头向游客致意……

人们同鳄鱼接触多了，观察得也更加仔细，于是发现鳄鱼会淌眼泪。

“奇怪！难道鳄鱼有感情？”

是呀，在没有弄清楚它流泪的原因之前，还有人说它假慈悲呢！其实哪里有什么假慈悲呀，那是鳄鱼在排除身体里面多余的盐分。像眼泪似地水珠，是浓缩了的盐水。你想，生活在海水中的鳄鱼，不知要吸收多少海水，那么多的盐分怎么受得了？但它有法子，它的眼眶里有专门处理盐分的“加工厂”，能够把多余的盐分浓缩起来，再借助眼睛，像泪珠似地淌出去……

“这个办法真巧妙！”

其实用眼泪排除盐分的办法，也不是鳄鱼的“专利”，生活在海洋里的大海龟，也精通这一招哩！

不吃老鼠的猫

淑燕

猫吃老鼠，这是天经地义的事儿，自古以来人们就养猫捉老鼠。可是现在有人对你说：猫的口味变了，它不吃老鼠了，你相信吗？

近几年，在我国南海的西沙群岛上，发生了一件令人难以置信的怪事——岛上的猫不吃老鼠，而且与老鼠互不侵犯，专门与鸟儿作对，害得人叫苦不迭。

这个故事得先从老鼠登岛说起。

西沙群岛是富饶美丽的地方。岛上有高大挺拔的椰子树，有翠绿婀娜的麻风桐……无数的鲣鸟盘旋在岛上，笨拙的大海龟爬卧在洁净的海沙上，它们给海岛增添了生机。由于西沙地处热带，终年林木繁茂，昆虫成群，草籽、种子俯拾即是，提供给动物的食物异常丰富。随人们乘船来到西沙群岛的家鸡，因为食物充足，岛上又没有狐狸、黄鼠狼等敌害，所以繁殖很快，不久便成群成帮，由家鸡又变成了“野鸡”。鸡与蛋为岛上的居民提供了美味，人们当然交口称赞。然而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老鼠混在货舱中偷渡到西沙，繁殖更快，而且长得腰圆背阔，一只老鼠体重约一公斤。因为老鼠在岛上没有天敌，所以肆无忌惮，为所欲为，吃菜苗、啃家具，破坏地下电缆，并且向鸡发起攻击。被老鼠咬死、咬伤的鸡越来越多。怎么对付老鼠呢？人们想起了猫，对，养猫！于是用船运来一批大猫和小猫，放养在岛上，让他们尽情地吃老鼠。

因为岛上的食物丰盛，猫很快繁殖起来，没有多久，猫的数目就无法计算了。但是猫却发生了奇特的变化：由家猫变成了野猫，从吃老鼠改为吃鸟，专门吃鸟的内脏。猫善于爬树，经常袭击正在孵卵的鲣鸟。大批的鲣鸟死伤在猫的利爪利齿之下。猫从捕鼠能手堕落成为危害益鸟的恶棍。岛上的人们对当初请猫上岛真是追悔莫及。

这个起初的故事告诉人们：动物由于环境发生变化，它自己也是变化的。这种变化有些能为人类造福，有些则给人类带来祸患，因此人们对待动物必须谨慎从事。

鹦鹉的本事

小囡

人们喜欢鹦鹉，是因为它们聪明伶俐，能够像人一样学舌说话。不过，鹦鹉学舌是人类长期驯养的结果，不管它们多么能言，都不过是机械地模仿而已。它们并不理解其中的含义。世界上关于鹦鹉学舌的趣闻时有发生，真令人大开眼界，忍俊不禁。

挑起祸端

有一年，西班牙某车站发生一起重大事故。几辆火车同时相撞，站长指责司机在没有听到命令时擅自违章发车。而司机们则申辩说，他们是听到站长的哨音后发车的。

原来，是车站对面饭店养的鹦鹉在模仿站长的哨音，司机们误认为是站长发布了开车命令，因此导致了一场火车相撞事故——这究竟又能怪谁呀？

判处死刑

1986年，秘鲁法院受理了一起奇特案件，被告竟是6只鹦鹉。鹦鹉的主人粗俗不堪，常教它们说脏话。而6只鹦鹉学会后就去辱骂街邻，那位妇女正是由于不堪受辱，才向法院起诉的。利马法院审理后以“破坏公共秩序”及“挑起社会冲突”罪，判处6只鹦鹉死刑。

本领超凡

鹦鹉中更有一些“智力”超凡的佼佼者，其学舌本领之高令人惊叹。

匈牙利的佩奇中学有位女教师，她用四年时间教一只鹦鹉匈牙利文，这只鹦鹉学会了100多个动词，大约27条文法规则；此外，它还能相当准确地“变化”它所熟悉的动词。

美国得克萨斯州立大学玛克利尔是西班牙语教授，他平时教一只叫“派柯”的鹦鹉西班牙语。“派柯”聪明灵慧，学得很快，教授经常为教学的需要，在课堂上请“派柯”作示范表演。

非洲一只名叫“普鲁德尔”的鹦鹉，在1981年美国举行的鸟类学舌大赛上，一口气说了1000个不同的英语单词，震惊四座，一举夺魁。被誉为当时世界上鸟类“能说会道”之冠。

窃贼难逃

英格兰南部某地有一个小偷，潜入一户人家，正要行窃，忽然从黑暗角落里传来一声尖叫：“滚蛋！”小偷以为被人发现了，仓皇而逃。其实，那是一只叫“约瑟”的7岁鹦鹉在学舌。平时它跟主人学会了这句骂人的话，那天用得正是时候，歪打正着，为主人立了一大功。

在日本，据说一盗贼训练鹦鹉偷取金银首饰，最初几次均很成功。后来

事情败露，当警视厅几位侦探来到窃贼家盘问时，窃贼死不承认。没想到鹦鹉忽然发话：“是 17 克拉绿宝石钻戒吧，我可没偷！”这真是“此地无银三百两”，使其主人不攻自破，落入法网。

{ewc MVIMAGE,MVIMAGE, !058002~4_0113_1.bmp} (插图晓欣)

作文精华

初秋

[俄罗斯] 谢廖沙

清晨，燕子惊恐不安地在林子上空来回飞翔。然后，它们汇合成一大群，一字长蛇地落在电话线上唧唧地在轻声细语些什么，它们是商量，什么时候飞向暖和的地方去。第二天，燕子全不见了。它们飞到哪儿去了？它们又怎么知道秋天临近了？现在天气还暖和，太阳暖洋洋的。我爱秋天霞光灿烂的傍晚，晚霞通红的火焰久久、久久地燃烧着，而白杨树上的叶子也好似变红了，这是晚霞的反照。沉睡的池水像晚霞。只是池塘里一到傍晚就闹哄哄的：禽鸟在飞往南方的途中在这儿过夜。到了清晨，池塘笼罩着一片浓雾。草上有露珠。露珠不知怎么灰蒙蒙的，不像夏天那个样子。秋天来了。

[简评]这篇短文抓住了秋天的特点，仿佛在读者面前展现出了一幅初秋美丽的图画。不论是跳动的，还是静止的，全然是小作者的一种感觉。文章虽短，但却表现了小作者与自然的和谐。文章语言生动、准确，特别是对清晨露珠的描写，衬托出初秋早晨大雾的情景。同学们，你们不妨也试试，把你们家乡秋天的景象描写出来。

(小尢)

我长得丑

陕西户县余下镇小学杨喜全

我长得很难看，全班数我最丑，大家都暗地里叫我“丑八怪”。我常常为这件事感到苦恼。每天我都要对着镜子打扮自己，可无论如何也改变不了我那副模样。每当我在上学的路上看见一个长得非常漂亮的小姑娘时，都要把她看好长时间，直到看不见为止。我常常想：我又没做过什么亏心事，为什么老天爷却叫我长得这般难看？可我偏偏又是个女孩子，唉！该我倒霉呀。

可真是越说该我倒霉，倒霉的事就越往我身上跑。那是在我上二年级的时候，我得了一种怪病，失去了唯一能给我增加几分美丽的头发，那样子简直像个和尚。白天我去上学，同学们见了我都窃窃私语道：“你看咱们班的丑八怪出家当和尚了。”接着就是一阵笑声。我听了差点没昏过去，心里真是又气又恨又伤心。当着同学们的面只好把眼泪往肚子里咽，一声不响地坐在座位上偷偷掉眼泪。

从此，我跟谁也不说话，遇事让着他们，成天闷声不响地刻苦学习。终于，功夫不负有心人，每次考试，我的成绩在班里总是前十名。连着几年我都被评为“三好学生”。许多同学一放学就争着跟我一起走，有时还为此而争吵。每当这个时候，我就感到非常自豪和欢乐。

我虽然当了班长，但是从不摆架子，特别是对生理有缺陷的同学——因为我受过被人嘲笑痛苦。我还经常帮助同学。每天谁要借铅笔呀、钢笔呀等等，我都借给他们，谁要问我什么问题，我都尽力解答。这样，同学们对我就有了好感，渐渐地不再骂我了。偶然有人骂我时，总有几个同学站出来责备那位同学：不应该这样对待同学！

从这里我得到了一点启示：只要你心灵美，有真本领，别人就会尊重你。

[简评]这篇以《我长得丑》为题的作文写得非常好。文章看似平淡，像是在介绍自己，但读起来却感到很深刻。这不仅是一篇作文，而且是一篇宣言，从心理上战胜自我，走出自我的宣言。

这篇文章的小作者勇于从自己的弱点入手，剖析自己的内心世界之后，坦诚地面对一切，她成功了，在成功之中，她的体会又是很深刻的。尽管文章很短，说的可都是心里话。这样的文章读起来具体，有内容，很能启发人，也能引起读者的某些共鸣。有些小学生在写作文时，常常苦于没什么可写的，写出来也很空洞。这种情形的原因很多，但最主要的还是所写的不是自己熟悉的、没有用心去写，没有把笔对准自己的生活，因此写的文章才干巴巴，没有内容。读了这篇文章，小朋友也许会受到一些启发吧。

寒菊

吉林市船营区 25 小学五（2）班王卜石

{ewc MVIMAGE,MVIMAGE, !058002~4_0118_1.bmp}

走进秋天的校园，首先吸引我的就是那花坛里盛开的寒菊。

9 月正是百花凋零，落红满地的时节，可寒菊却不然，它枝繁叶茂，昂首怒放。

寒菊的主茎细得像一根竹筷，可它却擎起了一簇簇花团，有的甚至长到一米多高。它的枝茎多得了不得，一根主茎上能生出二十来根枝茎，枝茎上又长出钢丝般的小枝儿，枝上挑着墨绿色的叶子，好看极了。

寒菊的叶很小，但很茂密。小巧玲珑的叶在阳光的照射下透出清晰的叶脉，简直就像画上去的一样。一阵微风吹来，绿叶发出“沙沙”的响声，像琴弦上奏出的美妙乐曲。

寒菊的花朵更是美丽动人，花朵不大，却开得很密，一朵花有三四十个花瓣。粉红色的小花在绿叶的衬托下，显得格外醒目。清风拂过，一朵朵小花犹如一只只粉蝶翩翩起舞。花香随风扑面，令人陶醉。

我爱寒菊，它不仅使人赏心悦目，更显示出一种傲霜挺立的独特气质，给秋天的校园带来了勃勃生机。

（插图林白石）

[简评] 这是一篇写得很出色的状物短文。在大量的来稿中，能写到这种程度的很少：遣词造句妥切生动，层次清晰。小作者依次描写了寒菊的茎、叶、花，同时又处处流露出赞美之情，显示了细致的观察力和较强的表现力。

（之凡）

山野中的小屋

长春生物制品研究所子弟小学佟丁

茫茫的山野中有一个破旧的小屋。小屋的主人呢？人到哪里去了？许多人都都在想这个问题。我想：小屋的主人可能是个勤劳的农民，后来去世了，小屋想让别人都知道自己的主人，想念自己的主人，才挺立在这儿的吧！

如果一个人在近处看这个小屋，他会说：“这个房子太旧、太难看了。”可这个人要是在很远的地方看小屋，他就会赞美小屋。为什么呢？因为绿色的山野围绕着小屋，远远看去，就像一片绿色的锦缎上镶嵌的一块黑宝石。

小屋里很乱、很脏，墙角上尽是蜘蛛网，没有一个人喜欢到屋子里来。小屋在山野里很美。是因为山野大，小屋小，如果小小的屋子里能装得下广阔的山野，这样一来，就会有许多人喜欢来这个屋子里。这使我想到了人，一个人如果外表美但心灵丑，那么，别人就不会和他做朋友，从他身边走开。如果这个人心灵很美、很纯洁，虽然长得丑，但也会有许多新朋友。

人们一见到小屋就这个说小屋脏、那个说小屋破的。但当他们在风雨中走过的时候，或者走遥远的路疲倦的时候，还都得进小屋躲一躲或歇一歇，这一来，小屋倒成了他们不可缺少的地方。现在，这些人应该为自己曾经说过的话而脸红了吧！

后来，小屋在一次风雨中倒下了，但它倒下的地方却时而有人来，可能是对小屋怀念吧！

[简评]这篇习作的立意较好，选材的角度也很新颖。茫茫山野中的小屋本来是可以引起很多诗意想象的景物，但作者却是突出它丑、脏、旧的一面，目的是说看事物不能光看表现现象。文中有两处转折：一是小屋近处看很旧、很难看，而远处看则很美。二是平时没人喜欢到小屋里来，然而它却能为人遮蔽风雨或提供一个歇脚的处所。这两处转折使文章显得比较生动。当然，行文的次序还不是太清晰，议论也不是很明确。随着认识能力和表达能力的提高，小作者会写得更好的。

(之凡)

谈天说地

神秘的大石球

万幸

世界各地有许多天然的石球，奇异而神秘。

墨西哥西部哈利产省的阿梅卡山，是有名的“石球王国”。这里的石球多达数百个，多数石球球面十分完美，直径多在 1.8 米左右，最大的在 3.7 米以上。这些石球绝大多数被顶在风剥雨蚀而成的孤立的、高高的岩柱顶端，好像是某种自然力特意把它安放在上面似的。也有两个连在一起的“连体石球”，像哑铃一样。由于存在的年代已久，有些石球已滚落到山下峡谷中去了，半埋在土里。

地质学家研究发现，这些石球是由一种名叫墨曜石的火山玻璃物质组成的。大约在 4000 万年前，阿梅卡山曾发生过火山爆发，达 700 高温的大量火山岩浆沿山坡向下翻滚，当这些岩浆缓慢冷却时，黑曜石物质便会以某些特殊物为结晶核，以球面逐渐向外扩展增长，直到温度降低或是与邻近石球相按时才停止增长。此后，覆盖在表面的较松软的火山灰被浸蚀，坚硬的黑曜石球则留了下来。

在埃及西部沙漠的哈尔加绿洲洼地边缘，也分布有更大规模的天然石球群。放眼望去，似乎有成千上万个，一直绵延到天际。十分壮观，令人惊叹不已。地质学家剖开石球，发现它的成因与阿梅卡山不同，全都是地下水形成的结核。因为在地下泥沙层中，有时会有某种矿物质（如钙质、硅质、锰质等）的溶液挤进沙土粒的空隙，这些矿物溶液一旦达到饱和就易于结晶沉淀。这时，如果出现一个凝结核（指某些金属盐类或植物的一点残骸），便会出现以这个核为中心的结核现象。于是，矿物溶液又进一步将周围分散的泥沙粒层层胶结凝聚在结核上。在温度、压力等条件完全相同的情况下，结核和凝聚会以同样的速度向四面八方延伸，可是，在沙土层或后来固结的岩层中就出现了完美无缺的球状体。几百万年过去了，石球外部松软的表层因风化而剥落，或是外表的淤泥被海水冲净后，由沙粒牢牢胶结起来的球体便渐渐暴露出来。

最令人不可思议的是散布在南美哥斯达黎加某些森林沼泽地带的许多石球。这些石球表面上各点的曲率几乎完全一样，是相当标准的球体。石球的大小各异，小的直径只有 1—2 米，大的直径则有数十米。人们无法知道这些石球从何而来，也不清楚是谁把这些石球放在那里的。尽管有些学者说，石球可能是天然形成的，却又无法解释是怎样的自然过程才会形成这些神秘的圆石头。有些学者推测，这些大小不同的石球可能代表着宇宙中不同的星球，它们之间的距离表示着不同星球之间的相对位置。也有学者说，这些石球可能是宇宙来客送给地球人的礼物，石球的大小不同包含着一种今天地球人尚且不可知的寓意。

天高地厚

朱沧一

天高地厚，指天地间之大。原来比喻专制压迫下的生活痛苦，后来也比喻恩情深厚。如元代王实甫在《西厢记》第五本第二折中就有“这天高地厚情，直到海枯石烂时”，是用来指情谊深厚。现在多半用“不知天高地厚”来比喻不知事情的高低、深浅、艰巨、严重。

天究竟有多高呢？地究竟有多厚呢？常言说：“天无边。”当人类还处在蒙昧时代，由于科学技术不发达，将天奉为“神灵”，称为“老天爷”。其实，天是气。“天”是泛称，通常指包围着地球的大气层和在大气层以外，太阳系以内的范围。

大气的密度随高度的增高而降低，最后与大气外的星际气体相连接，两者之间并不存在一个截然的分界。因而，大气圈的底界就是地球表面，而上界则是模糊的。根据大气中的物理现象作出估计，流星辉迹、极光等现象，是宇宙物质与大气相互作用的结果。观测到极光最高可以出现在 1200 公里的高度，大气层的厚度约为 1000 公里。由于人造卫星上了天，测出大气层的厚度是 2000~3000 公里。所以，天高也就是这个数字了。

这个天可分为五层，即对流层、平流层、中间层、热层和外大气层。

地球有时候离太阳近，有时候离太阳远。地球每年离太阳最近的时候是 1 月 3 日前后，日地距离为 1.4710 亿公里，此时我们北半球是隆冬季节；离太阳最远的时候是 7 月 4 日前后，日地距离为 1.5210 亿公里。我们北半球正是炎热的盛夏。太阳和地球的平均距离是 1.4960 亿公里。实际上，天没有最后的边界。因为在太阳系之外，还有更为广阔的宇宙空间。

如果我们以地球与最远星球之间的距离为天高的话，那么，人们能观测到的最遥远的天体是一颗编号为“0Q172”的类星体，它距离地球 156 亿光年。但这也不能算作天的最高点，因为一定还有在这类星体以外的天体，由于目前条件有限，无法测得，真是“天外有天”啊！

地有多厚，得从地球的内部构造说起。

地球是一个略呈扁平的椭圆球体，赤道部分向外隆起，赤道半径为 6378 公里，两极半径为 6357 公里。从地球的内部结构来看，地球分地壳、地幔（中间层）、地核三部分。地壳，也称岩石圈，是地球的外表，是指地面由岩石组成的一层固体硬壳，地壳的厚度各处不一，一般大陆部分较厚，平均 35 公里；地核是地球的最里部分，是地球内部构造的中心层圈，半径约 3400 公里，这三层厚度的总和，就是地球半径的 6350 公里。

看了上面的数字，你就可以知道天有多高，地有多厚。

小评判台

星期天应该怎样过

刘鲜惠

小评判台的主持人明明来到了五年(2)班,他将在这里主持一个以“星期天应该怎样过”为主题的会。

明明:同学们都很盼望过星期天吧,我也一样。每到周末我都会早早地为自己设计好一个过星期天的计划,为的是让自己能在星期天过得愉快而有意义。今天,我们就以“星期天应该怎样过”为题展开讨论,希望同学们各抒己见,畅所欲言。

王亮:主持人,我先说。星期天就是星期天,最好别要求我们应该怎样做,让我们过个无拘无束的星期天不行吗?整天学习也够累的了。星期天再不让玩多没意思。

明明:王亮同学,你理解错了。我们这个讨论会是让同学们谈谈自己的想法,看看同学们的星期天都是怎样过的,并不是让同学们统一思想,必须怎么去做。只要认为自己在星期天过得愉快而有益就行。

王亮:照这么说,我就谈谈我的看法。我认为星期天就是休息的日子。星期六写完作业,星期天早上睡个大懒觉,然后好好地玩上一天,让脑子也松快松快。

唐晓佳:你就知道玩。大人们工作了一个星期,放假的时候还要做很多家务活。我看,星期天帮父母多干些家务活,趁机学几样手艺,这样过星期天最好。

刘雪莹:我认为星期天在完成作业的情况下,应多干些有意义的事,走上社会学雷锋做好事,不能光想着怎么玩。

高云峰:我说班长,别净挑好听的说。学雷锋做好事,没错。可并不一定一到星期天就去做好事吧,要不盼来盼去的盼个星期天干嘛?你不是也喜欢在星期天跟妈妈逛市场吗?

王笑雪:学雷锋做好事,有空的时候应该去做,但并不一定挤占所有的星期天吧。我呢,星期天最愿和父母一起到奶奶家或姥姥家串门。爷爷、奶奶、姥爷、姥姥最喜欢我了,哪个星期不去,他们都想得耍命。

齐欣:星期天,我最愿意玩电子游戏了。爸爸给我买了一台游戏机,平时怕影响学习不让玩,只有星期天父母才允许我玩。他们说这对我有好处。其实,他们是怕星期天我到电子游戏厅去。我可声明,我虽然爱玩游戏机,但从没进过电子游戏厅,不信,问我妈去。

杨迪:星期天,我最喜欢跟我爸到江边钓鱼去,然后野餐。可有意思了。

王志浩:星期天,应该是学习书本以外知识的一天。我就最喜欢约上几个同伴到野外去玩。采摘一些好看的花、叶子,做成标本夹在书里当书签可好了。要不就在野地里打几个滚,放开嗓门大声唱几首歌,无拘无束的,要多痛快有多痛快。

韩林琳:我也认为星期天看看电视剧或到大自然中去游玩最好。

宁小宁:星期天应该属于我们自己。我们都有自己的兴趣爱好。喜欢画画的,可以到野外去写生;喜欢唱歌跳舞的,可以到文化馆少年宫去学习;

喜欢生物的，可以到野外去采集标本。

吴凤：你们有特长的同学可以在星期天尽情地发挥自己的特长。我们什么特长也没有的同学，我看，在家看看电视，找同学玩玩也没什么不好。

李燕平：我父母是个体户，没有什么星期天。我在星期天喜欢和他们一起看摊。只要学习不落下，父母也不反对我去。我认为这也是学本事。

张贺：我干家务活最拿手，左邻右舍都夸我。不信，哪位同学到我家去尝尝我做的饭菜，保证你吃了还想吃。我看，从这个星期天开始，那些没有什么特长的同学，利用星期天向父母学做几样拿手的菜，又解馋又有意思。省得到星期天就为过得不痛快难受。光疯玩没多大意思。

杜朋：可也是的。有时星期天早上起床后就吃饭，吃完饭想找同学玩玩，找谁谁不在家，自己玩又玩不起来，怪憋屈的。没办法，回家看电视吧，电视要是没意思只好躺下来再接着睡一觉，一个星期天也就没了。

柳明慧：主持人，这个讨论会最好搬到我家去开，让我爸爸妈妈也听听别人是怎么过星期天的。全班也许就属我惨，不，还有方芳和于成龙。我们可不盼星期天。在学校学习，上课、下课、文体活动多开心。一到星期天，我们就只好呆在家里，不是学这就是学那。再不，父母就找些什么统考题让我们做，我们从心里往外烦。

明明：好啦。还有不少同学要求发言，由于时间的关系，今天的讨论就进行到这儿。同学们的发言都很好。大家的兴趣爱好多种多样，在星期天，有特长的同学可以尽情地发挥自己的特长。没有什么特长的同学也想过个有意义的星期天。这个有“意义”的，在这里我们可以把它理解成对身心健康有益的各项活动。看看电视，打打球，放放风筝，做做游戏，到大自然中去欣赏风光，钓鱼，写生，采集标本，旅游野餐，做家务学小本领，学雷锋到社会上做些公益劳动等等。这些都是有益的活动，读书也是一种有益的活动，平时没时间，现在有了双休日的时间，读点书，拓展视野，也是很有趣的事。至于玩电子游戏，要适当。学校明令禁止学生到“三厅”去活动，但有的家庭有游戏机。平时父母不许孩子玩；怕影响学习，到了星期天适当玩玩也是可以的。至于有的同学说的睡个大懒觉，再狠命地玩一玩，怎么玩，玩什么，心里没谱，碰到什么玩什么，我看这并不可取。如果没和同学约好，找谁谁不在家，那只好自己在家憋一天了。够没意思的。

我想，如果我们每个同学在周末能制定个过星期天的小计划就好了。美美地睡上一大觉，起床后按照原先的打算或是和约好的同学一道去玩，或随父母到亲朋家串个门，或是组织一个小小的，只有你们几个好朋友知道的“秘密行动”，多有意思。至于像刚才谈到的爱把孩子的星期天锁在家里的父母，我看下次就把讨论会挪到他们家里去开，让家长也听听我们的心声。

你想让孩子幸福吗？

丁炎

今天小评判台挺热闹，几个孩子来告他们的父母，说是不把他们当成独立的人看待，明明一听“独立的人”，心想，又是孩子受委屈啦！他看看那几个孩子的父母，一个个又尴尬又气恼的样子，还满脸的不服气。

明明咳了一声：“嗯，本评判台现在开庭。哪位同学先说？”

一个叫孙晓月的男孩子站起来，一脸气呼呼的表情：“我先说！我爸爸自己老跟人去打麻将，却逼我学这学那，连礼拜天也不让我玩儿！”

明明：“你说得具体点儿。你爸爸是怎么逼你的？”

孙晓月：“他每天逼我写完所有的作业，还逼我学画画，学钢琴。昨天又跟我说，已经替我在少年宫的围棋班报了名，说现在下围棋的都能挣大钱啦！让我学这么多，我受得了吗？”

明明问孙晓月的爸爸孙大成：“是这么回事吗？”

孙大成：“我还不是为他好？我小时候，想学这些还学不着呢！他现在能学这么多东西，还说受不了，不是身在福中不知福么？”

孙晓月：“我就不兴玩玩？再说，我有几个脑袋？装得下那么多东西吗？”

孙大成：“我的意思是，什么都试试，哪个能学成，就往哪方面发展。这也有错？”

明明：“如果他哪方面都不行呢？”

孙大成一摊手：“那我也没办法，只好认命了。谁让他不是那块料呢？”

明明：“那我问问你，你自己为什么不多学几种知识或者技艺呢？”

孙大成：“我从小没遇上好时候，现在想学也来不及了！”

明明：“所以你就总是打麻将？”

孙大成：“娱乐娱乐，有什么不行的？我一天八小时上班，挺紧张的，还不兴放松放松？”

明明：“你知不知道，古代大作家苏洵是 27 才开始发愤读书的，现代大画家齐白石也是 28 岁才开始学画画的？”

孙大成：“我……”

明明：“先不说你能不能成就大事业，仅仅为了孩子，你也该做个表率！你打麻将，让孩子学那么多东西，你没想过对孩子心理会有什么影响吗？”

孙大成：“我是大人，是他爸爸，他不该听我的吗？再说，我还不是为了他好？”

明明：“可你为什么不想想，你心里是为他好，可你的实际行动却可能害了孩子？”

孙大成不吭声了。

孙晓月：“他根本不让我有自己的兴趣！我喜欢根雕，他却骂我没出息，说那玩艺出息不了人，还把我的刻刀给锁起来了！我说，我想干自己喜欢干的事，他就说，你是儿子我是爹，我让你干什么你就得干什么！”

明明：“有这回事吗？”

孙大成：“有。”

明明：“你认为你做得对吗？”

孙大成：“可能我的态度有点儿粗暴，可我就是为了让他将来有出息呀！我生他养他疼他，好吃好喝好穿戴地供着他，还没资格对他严格要求么？难道孩子不该听父母的？”

明明：“如果父母的话错了，孩子也必须听吗？”

孙大成：“我哪儿错了？”

明明：“我来告诉你错在哪儿。你根本就没把孩子当成‘独立的人’来看待！你认为你生他养他，所以有权要求他；你懂不懂，父母养育孩子，是责任，是义务！”

孙大成：“是啊，我尽了责任和义务啦！”

明明：“可你是把孩子看成自己的私有物，你可以随意支配他！”

孙大成：“难道我没权支配他？当父母的没权利支配孩子？”

明明：“你有养育孩子的权利，但不能任意支配他。孩子错了你可以管，甚至可以骂，打几下屁股也行；可你不能随意支配他！你明白什么叫随意支配吗？那就是根本不考虑孩子的意愿，只按自己喜欢的去强制孩子做这做那。”

孙晓月：“他就是随意支配我。我稍不乐意，他就来那套话：我是你爸爸，你敢不听我的？我白养活你啦？”

明明：“孙大成，你懂不懂对孩子的爱是无私的？孩子必须有自己的个性，没有独立个性的孩子不可能有出息！你想过没有，你强迫孩子干这干那，将会使孩子丧失独立的个性，变成事事无主见、毫无创造力的人？你爱孩子，当然希望他将来幸福、快乐，对不对？”

孙大成：“那当然！”

明明：“可是，你明白什么是幸福和快乐吗？”

孙大成：“我……”

明明：“一个从小就被父母支配的人，会形成自己的独立人格吗？没有独立人格的人会幸福吗？”

孙大成：“这个我不懂……”

明明：“要是你少打几圈麻将，多读几本书，你就该明白了。其实这个道理很简单，可就是有那么多父母不懂。我真奇怪，为什么做父母的不肯多学习、多懂得一些教育孩子的正确方法呢？为什么一边希望孩子幸福快乐，一边又根本不懂怎样才能使孩子真正幸福快乐呢？”

孙大成低下头去。

明明：“其他孩子再说说吧！”

出乎明明意料的是，另外几个孩子的父母纷纷站起来，说：“我们已经知道自己错啦！我们平时对孩子的教育方法是不对，没有考虑到孩子的兴趣和个性培养。唉，都怪我们以前不注意读书学习，今后我们一定多学习，注意培养孩子的个性。主裁，如果我们还做不好，再让孩子来告我们。您等两个月后再问问我们的孩子，行么？”

明明：“行。记住，两个月后我要挨家去调查。孙大成，你要回去好好反省反省。两个月后，我先去你家。”

孙大成：“行，行……”

小学生过生日请客送礼对不对

百珊

明明：今天，请来自山市三岔子区实验小学的四位同学，谈谈小学生过生日请客送礼对不对。下面就请大家发言。

林琳：前些天莉莉过生日，亲戚、邻居、同学赠送的礼品各式各样，应有尽有。我还花了十几元钱给她买了一个精致的布娃娃呢！于是我想到，如果每个月都有十几个同学过生日，大家都送礼，那该是多大的一笔开支啊？如果全国的小朋友都这样做，又该浪费多少钱呢？那准是个惊人的数字！从小就爱面子，讲排场，甚至认为爸爸妈妈一个月辛辛苦苦挣的几百元钱拿出一一点为自己过生日是理所当然，真是太不应该啦！

尹艳梅：邻居大宝家过生日，这本来是件很快乐的事，可是大宝非让爸爸妈妈为他办生日宴会，不答应就又哭又闹，甚至以绝食相威胁。没办法，父母为他在一家豪华酒店包了两桌席，许多同学来庆贺，大多数带来了精美的生日礼物，有的礼物价格达到一百多元。有的同学因为买不起礼物或者买的礼物价格便宜，在宴会上就受到冷落。想想看，大宝父母为办生日宴会花了上千元钱，难道不是一种浪费？根据同学送礼的厚薄来分别对待，对孩子的心理会造成什么影响？这样的生日过得真愉快吗？

徐莉莉：我真不明白，拿父母的钱过生日，拿父母的钱送礼，难道一点儿也不惭愧吗？父母的血汗钱就那么不值得心疼吗？

明明：看来大家对小学生过生日请客送礼都觉得不对；那么，小学生究竟应该怎样过生日呢？

徐莉莉：其实，大家聚在一起，说几句知心话，表达一下祝福，不是挺好么？

尹艳梅，我的好朋友珍珍过生日是个好例子。她的家庭生活比较困难，父母不可能为她办一个生日宴会。但珍珍是个聪明的女孩子，心灵手巧。她自己动手，把旧报纸等废物利用起来，布置了一个小小的生日聚会，非常朴素，又别致新鲜。来庆贺珍珍生日的同学们也都不摆阔气，礼物都是自己制作的，虽然不那么漂亮，也谈不上昂贵，但却表达了真挚深厚的同学情谊。生日聚会没有美味饭菜，但同学们却玩得非常开心。

高岩：是呀！我认为，生日宴会也可以搞，但最好让小朋友们自己动手。大把大把地花父母的钱摆阔，是使孩子的心理受到扭曲的大问题。有些小学生的家长是有权有势的人，有些人办事走后门，就借给孩子过生日送贺礼的机会行贿。孩子成了行贿受贿的中间桥梁，这对孩子心灵的腐蚀不是太可怕了吗？如果小学生们都能靠自己办生日聚会，做到不铺张、不浪费，又有亲切温和的格调，不仅有助于培养自己的实践能力，还有利于促进同学之间的感情交流，这样的生日聚会，我认为可以搞的。

明明：听了大家的发言，我觉得又担忧又高兴。担忧的是许多小学生也沾染了铺张浪费的坏毛病，高兴的是还有不少的学生已经懂得过生日铺张浪费是个坏毛病。刚才尹艳梅同学谈到珍珍的生日宴会搞得很有情趣，我也值得小朋友们学习。我还想说一点：老人们常说“儿的生日，娘的苦日”，小朋友们是否应该在过生日这一天想一想父母对自己的养育之恩呢？

他们该不该受到批评？

小尔

{ewc MVIMAGE,MVIMAGE, !058002~4_0140_1.bmp}

明明：今天，我们请四（3）班的部分同学来讨论前天刘明等同学中午吃完饭没离开教室受到老师批评一事。我先介绍一下事情的经过。

前天中午吃过饭，刘明、吴琼琼、曹小光等几个同学凑到一块，开始了他们早就商量好的活动。他们把桌椅重新排列一下，少年模拟法庭正式开庭了。他们审理的是五（1）班的张浩同学为了哥们义气，将四年级同学金光柱打伤一案。审案的自始至终都是按法院的程序进行，同学们的表演也很出色。因此，吸引了好多同学，上课时，他们没有来得及摆好桌椅。老师看到这种情景，就把刘明等同学批评了一顿，说他们违反规定。学校新闻采访组报道了这件事，并对老师的批评提出异议。

丁枫：我认为刘明他们违反教师的规定，不论是搞正当活动还是别的，都应该受到批评。老师规定吃完中午饭出教室到户外活动，是为了保证同学的健康，让他们有更充沛的精力进行下午的学习，这个没错。学校新闻采访组的异议是错误的。

小梅：老师的规定没错，刘明他们违反规定，理应受到批评。如果每天都有人违反老师的规定，老师也不批评，那规定就不存在了。纪律也就没有了。

杜文文：我们学校新闻采访组认为，刘明他们中午吃完饭虽然没有离开教室，但没有在教室里瞎闹，而是搞正当的有意义的活动，这个活动在同学们中间反响很大，有的班级还专门组织讨论。因此，我们认为老师对他们的批评是没有道理的，是对同学们的自律意识的忽略，而且老师在批评之前没有做调查。

杨冬鸣：我认为刘明他们利用中午休息搞活动是正当的。平时，我们没有时间，自习要上到四点多，有时有队会还是学校部署的主题队会。他们利用休息时间搞了少年模拟法庭，既锻炼了同学们的语言思维能力，鼓动了大家的参与意识，同时同学们在活动中懂了法，老师对此应该表扬，并且鼓励他们坚持下去。

丁枫：我不同意杨冬鸣的意见。老师就应该有尊严，规定的事就不能违反，违反就应该受到批评。如果谁都任意去做，不就乱了吗？

杨冬鸣：老师是应该有尊严，但老师的尊严应该从循循善诱的教育中，从关心爱护学生中形成。再说，老师规定的每人一天一篇小字，一个月办一张手抄报，要衣冠整洁，坐姿端正，大方有礼貌等等，谁也没有违反哪！至于刘明他们的活动，是正当的。有意义的，老师应该给予鼓励，指导，而不是批评。

杜文文：杨冬鸣说得对，我想老师和学生之间应该有更多的沟通。老师不仅要传授知识，更要从多方面对我们进行人格形成训练，对我们的个性给予肯定或引导。这次刘明他们因为搞正当的活动而受了老师批评，那么下次他们就不能搞了，这样的创造意识就被扼杀掉了。如果老师对刘明他们的做法进行了解，再进行引导，那么少年模拟法庭会越办越有成效，同学们的是非观念就会有提高。

……

明明：大家的发言很热烈，表达了自己的观点。老师和学生不仅是师生关系，也应该是朋友关系。那么作为朋友，老师就应该了解他们，承认他们的个性发展，对学生的个性引导应该是第一位的，指导是第二位的。刘明他们的活动表明了他们已有较强的自律意识，能思考一些问题，而且有一定的判断能力。如果老师在此基础上进行指导，就会使学生产生一个飞跃，一个了不起的飞跃。至于有时与规定有些冲突，那就应该从有利学生的正确个性发展上变换一下规定的角度，使规定更好地发挥作用。

另外，我们小评判台栏目也希望广大同学都来参与这个讨论。

压岁钱该怎么花

阿娇

今天，小评判台显得很热闹，一群六年级的学生和他们的家长、老师坐在一起，谈论着压岁钱该怎么花的问题。学生们首先发言。

王竹：我们小孩盼春节，最重要的是亲戚能给我们很多压岁钱。前年，我得了足有 1500 多块的压岁钱，可全让妈妈“没收”了，说是怕我弄丢了。我认为这不公平。这些钱应该全归我，由我自己支配，买些好吃的东西和作文书什么的。让我有一份自己的“私产”吧！

鞠研：我认为压岁钱应当归父母。父母年复一年地为儿女干这干那，不辞辛苦，儿女理应把压岁钱交给父母，表示对父母深深的谢意，同时能培养自己勤俭节约，不乱花钱的好习惯。

马贺年：我不同意把压岁钱都交给父母。压岁钱是亲戚朋友给我的，妈妈是把属于我个人的财产揣进了自己的腰包里。我想用这些钱去玩个痛快：到游戏厅去打游戏机，买自己喜欢的玩具，上公园去乐一阵子。这样过春节，该多么开心啊！

赵婧涵：压岁钱不归自己所有，我也不服气。如果压岁钱给我，我就这样花：第一，我买童话书，因为我最喜欢看那些丰富多彩的童话故事。第二，买衣服。小女孩都爱穿花衣服，我也同样。第三，买一些学习用品，为开学作准备。第四，买洋娃娃。第五，买贺年卡送给同学们。瞧，我就是这么打算的。如果我有钱，一定这样花。

王冰：我也觉得压岁钱应该归孩子自己。每年春节，我家四口都到奶奶家去过，奶奶每年都给我六七百元压岁钱，可是过完年，妈妈就把钱要去了，我非常生气。可是，我并不是想用压岁钱去乱花乱玩儿，我要用这些钱做很多有用的事。学校组织给灾区的小朋友捐款，我就不再用朝家里要了。在“手拉手心连心”活动中，我可以拿出一部分来帮助那些家庭生活困难的小朋友。还有，我能多买一些课外书，扩大知识面，开拓视野。这不是省得总跟妈妈要钱了吗？请家长相信我，我不会拿了压岁钱去乱花的。

高言：我不赞成小朋友们用压岁钱去吃喝玩乐。你想，有了钱就乱花，会使孩子从小就养成大把花零钱的坏习惯。俗话说：“钱要花在刀刃上。怎样花才算是花在刀刃”上呢？我想，有钱应该存入少儿银行，为灾区的小朋友献一份爱心，支援希望工程等，这才是有意义的事。

张驰：我的压岁钱也都被妈妈收起来了，我也觉得别扭。我想买童话、故事书，订些刊物，都得跟父母要钱，多费事呀！我想，如果压岁钱归自己，就可以帮助困难同学，夏天时买根冰棍儿吃也方便。

邢庆波：咳，压岁钱大概都让父母拿去了。我真不理解，难道大人以为孩子有了钱都要去乱花吗？要是压岁钱归我支配，我是这样打算的：第一，一部分钱给乡下的爷爷奶奶，因为他们生活很困难。第二，一部分钱给爸爸妈妈，因为他们为我操了那么多的心。第三，一部分钱给小弟弟，让他也有自己的积蓄，免得总向爸爸妈妈要钱花。第四，我自己留一部分，买些书，给灾区的小朋友一些。我这样规划不是挺好吗？

贾长杰：我同意。家里并不缺这点儿压岁钱，为什么不能交给孩子自己支配、干些有意义的事呢？

明明（小评判台主裁）：好啦，同学们讲了这么多，下面该请家长和老师表表态啦！

张元君（张驰家长）：家长应该教育孩子，钱是用辛苦和汗水换来的，要珍惜每一分钱，还要教育孩子不该一切向钱看，要养成勤俭朴素的良好习惯。那么，压岁钱该怎么花呢？我认为，要花在有意义的事上，要有利于培养孩子的品德。

王明生（王竹家长）：压岁钱不能让孩子自己随便乱花。首先要用于孩子的学习，其次是用来帮助有困难的小朋友，第三可以补充家里的开支。要通过使用这部分钱，培养孩子爱祖国、爱父母、爱学习、爱他人、爱节俭的品德。

傅子芹（老师）：如今生活水平提高了，给孩子的压岁钱也越来越多了。有些小学生毫不吝惜地大把花钱，有权有钱人家的孩子更是如此，这是很令人担心的。家庭条件好，孩子花点儿钱固然算不了什么，但也不能放任自流。孩子还小，缺乏自我控制能力，很难说拿了钱都去干有意义的事。

明明：各位的发言都很有代表性。依我看，把“压岁钱怎么花”的问题说清也许并不难，因为只要说去做有意义的事就有了正当的结论。我想说的是，大家是否想过，到底该不该给孩子压岁钱？尤其是给那么多，有必要吗？那不会使孩子养成不劳而获的观点吗？外国的一些大资本家的孩子，想花钱也不能伸手要，必须干活挣，比如做家务等。记住，钱应该自己挣来，而不是别人送给你！

我感到忧虑的是，现在的成年人那么热衷于互相给亲朋的孩子压岁钱，到底会给孩子什么样的影响？如果只为取个吉利，压岁钱给一元就足够了！现在的问题是压岁钱使孩子和家长产生了矛盾，使很多孩子养成不劳而获和乱花钱的坏习惯，也使一些成年人感到苦恼。那么，是不是该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比如说，减少压岁钱，甚至只有春节时给孩子一件有趣又有意义的小礼物更好呢？

请大家好好想想这个问题吧！

大人的童年

百衲书包

万远

小时候，我家穷，温饱都顾不上。村里其他穷户纷纷让孩子帮做家里的活计，可我没文化的娘坚持让我念书。她劝爷爷：“咱别光指望远儿拾那点柴烧顿饭，他日后还能为国家添把柴呢。”那一晚，我在被窝里流了泪。

我高高兴兴地去上学，只是没有书包，每天用一条布带把书夹在腋下去邻村小学。看着有的富孩子背着黄的蓝的书包，我好羡慕，几次想求娘，可看看空空的家里，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

第二年过去，等到外边鞭炮响成一片时，娘从破被下取出一件东西，我的心快活得要蹦出来：一个用不同碎布料缝制的百衲书包，上面还用红线绣着一只凤凰。

我背了5年百衲书包，里面装着娘的盼想和我年年第一的成绩。第6年，我考上县里的中学，拿着通知书，我又喜又忧地回到依然清贫的家，娘喜得落了泪：“为啥不上？家里的事有娘！”

去县中的那天晚上，娘变魔术一样拿出一个崭新的黄帆布书包。躺在床上的爷爷不顾娘的劝阻说：“你娘去镇医院卖了血。”

又是许多年过去了，去年，我在过年鞭炮声里回到家乡，手里已提着上百元钱的公文包。我为家人和白发苍苍的娘买了许多礼物。最后递给娘一个纸袋，里面是伴我成人的百衲书包和黄帆布书包。“娘，我走到哪儿，都不敢忘……”

淘气的年龄

冯骥才

那是我上小学四年级时。我前排坐着一个女同学，十分瘦弱。她年龄与我一般大，个子却比我矮一头。两条短短的黄辫儿，简直是两根麻绳头。一天，上语文课，我没听讲，却悄悄把眼前的两条黄辫子拴在这女同学的椅子背儿上。正巧老师叫她回答问题，她一起身，拴住的辫子扯得她头痛得大叫。我的语文老师姓李，瘦削的脸满是黑胡茬，连脸颊上都是。一副黑边的近视镜混淆了他的眼神，使我头次见到他时以为他挺凶，其实他温和极了。他对我调皮的忍耐限度比别的老师都大。但不知为什么，那天他好厉害，把我一把拉到课堂前，叫我伸出双手，狠狠打了十多板子，他真生气呢！气呼呼地直喘，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只指着门瞪圆眼对我吼道：“走！快走！”我离开了课堂，一路跑回家。我手疼倒没什么，但当众挨打受罚，我的自尊心受不了。于是，我眼泪汪汪地在桌子写了“李老师是狗”几个字。我写得那么痛快和解气，好像这几个字给我报了什么“仇”似的。这几个字就相当威风地在我桌上保留了好长时间。

在表的滴答声中，在上下课的铃声中，在雨和雪轮番交替地敲打窗子声中，我长大起来。事也懂得多了。桌上那几个字却不那么神气了。反而怕被人瞧见，似乎成了一种不光彩、甚至是耻辱的污迹，我带着一种说不清是对李老师，还是对长大以后再也遇不到的那个瘦弱女同学的愧疚心情，用手巾尖儿蘸些水使劲把这几个字抹下去。

真奇怪！字儿抹掉了，好像心里干净了一些。

（摘自《书桌》，标题为本刊编者所加。）

魔字：韧

陈伯坚

那时，我还在读四年级。我的教室里，挂着几块写有白字的黑牌子，其中一块写的是“有恒是成功之本”。我把它当成了座右铭。

“什么叫‘有恒’？”有一次老师对我们说，“‘有恒’就是够韧！最韧的是牛筋。要想成点事业，就得有牛筋精神。”我再也忘不了韧的魔力。一有困难在前，我就会想到——韧。韧才会出办法，韧才能达到目的，韧就是胜利。在困难面前不韧，不是认输了么？我哪能轻易认输！我连背书也不肯输给姐姐。我和姐姐同班，同桌，但每次都背不过姐姐。有一次我对姐姐说：“我干嘛熟得这么慢？你却这么快熟！”姐姐说：“老师讲课，你玩东西，你不听懂，能快熟么？”知道了每一句的意思，才容易读熟。

我决心不在上课时玩东西了。但我的手不听话，它们就爱这里那里瞎捣腾。我得对付我的手。我对付我的手的办法是让一只手抓住另一只手。但不行，老师一边讲课，一边会写黑板。我一只手得抄东西。后来，我想了对付我的手的第二套办法：把另一只手压在屁股底下。压得久了，手发麻，也影响自己用心。我很烦，连自己的手也管不好，还想读书胜过别人呢！我发觉我的姐姐上课时，两只眼睛盯着老师，一动不动。我也跟着学，硬是一动不动。那点牛筋精神，在这里用上了。我管住了上课爱瞎捣腾的手。上课习惯眼睛死盯住老师，全心放在听课上，手忘记动了，功课入耳了。书也快熟得多，再用不着扯姐姐的衫尾不让她先去背，自己真的比她熟读得还快，有时是全班最快。

我背书竟背上了瘾，甚至记得哪一课书哪一句话在哪一页的哪个地方。有些同学觉得奇怪，问我得了什么魔法？其实哪有什么魔法呢？除了上课留心，只有反复读，反复看，读熟了，过不久又读，熟读多次，就入了心。小学毕业后，家里让我攻读三年古文。解放后，读完初中一年级第一学期，忽然想要跳读高中。这几乎等于跨越整个初中阶段。我的计划：立即退学，用半年时间“吞下”初中二年半功课的基本东西，明年秋以“同等学历”应考。我的办法是熟记公式、定理、概念，以及文科基本内容，抓住重点，全面安排，日练10题，论时逞功。我决心把韧字体现在每一分钟的功课上，把人家的议论，窗外的世界，全抛到九霄云外。足足7个月，我的脚未曾踏出村边。当年中考放榜，我居然考上了中等师范学校。同学们知道后，都来问我，你这一大步是怎么跳的呀？原班主任也很开通，一边写着我的新名字（我改名应考，取了现在这个名字），一边代我回答说：他是靠了那把韧筋跳上去的。

“胜仗”纪略

舒迟

上小学的时候我属于老实孩子，从不敢与人打架，虽然个子长得很高，但因为生性懦弱，只有受人欺负的份儿。但只有一次例外，算是打了一场“胜仗”，所以现在记得很清楚。

有一次，学校组织看电影《渡江侦察记》，其中李连长打敌情报处长的那个镜头，令我们百看不厌，特别过瘾。看完后，我们同院的几个小朋友津津有味地议论。有的小朋友说：那一拳是从下往上打的，所以才能打倒他。有的小朋友说：绝对是从上往下打的，打在脖子的穴位上，所以才那么狠。两种看法有一帮支持者，我是主张从下往上打的那一伙的。由于双方谁也说服不了谁，相持不下，所以我们准备再看一次这部电影，以便弄清楚到底是怎么打的。我们当时还打了赌。但这部电影放映过之后，很长时间没有再重演，所以我们一直也没有看到第二回，这个赌也就放下了。

我们邻居有一个男孩儿叫武俊文，比我高两个年级，也是比较老实的，因为个子与我差不多，平时我们经常在一起玩。他是主张李连长那一拳是从上打的那伙小朋友中的一个。

有一天，我和俊文在一起玩的时候因为话不投机吵了起来。不知为什么，我忽然想起了《渡江侦察记》，心想：我今天非得叫你知道李连长那一拳是怎么打的。当时觉得浑身上下来了力气。在争吵的过程中，我注意观察好了地形，一面继续跟他“理论”，一面逐渐地将身体挪到了地形比较有利的高坡上。他根本没发觉我的企图，还在满嘴冒沫地喊叫着。我趁他不注意，运足气力从下往上对准他的肚子就是一拳，只见他忽地一下跌到坡下去了。我一看这情形撒腿就跑。他爬起来之后就赶紧把背心拉开往里面拣石头，一边追我一边向我投掷；我则一边快跑一边大笑，后面跟着一大帮小朋友看热闹。向着我的小朋友吵吵：“打得好，快跑！”跟他一伙的都鼓励他：“决追！”同时也都跟着追过来。

我一边跑一边笑一边躲开后边飞来的石块，心里充满了胜利者的自豪，回头看他还在认真地认真地扔石块，可是一下也没打着我。跑了很远，我也跑不动了，他也打不动了，背心里的石块也扔完了，除了背心上沾满了泥土之外，一块也没打着我。我们保持一段距离对峙着，都满脸淌汗地喘着粗气。我一想刚才他的狼狈样还是憋不住乐。小朋友们跟着起哄，他一看我脸上的汗比他还多，也跟着乐了。

从这以后，大伙都相信李连长那一拳确是从下往上打的。挨打的武俊文是最坚定的，他说：“从下往上打你根本没法防备，也根本挺不住，不能不往下倒。”因为他是亲身经历，不由得别人不信。关于“打法”的争论就此告一段落。

后来看到了“文革”前拍的《渡江侦察记》，我特别注意看了李连长那一拳的打法，不是从下往上打的，而是一拳砸在敌情报处长的肩上。但小时与我争论这一问题的小伙伴们如今都已经是孩子的父亲了，谁还顾得上分辨这些。武俊文家在我们“打仗”后不久搬走了，从那以后再没见过他，恐怕他把这些小时候的事早忘一边去了吧。

萝卜条儿汤和上学

王兰

我6岁那年，姥姥去世了。再没有暖暖的臂弯搂住我，让我甜甜地睡去。于是，爸爸牵了我的手送我到了幼儿园。

幼儿园是个陌生的地方，虽然阿姨用甜甜的微笑迎接了我，可我依旧感到很紧张，一向活泼心野的我突然害羞、胆子小起来，总是独自一人站在院子的一角，看别的孩子玩耍，怎么也不肯走到他们中间去。

后来，我上了大班，学学写字，午饭也在幼儿园吃。每天中午，小朋友们围坐在饭桌前，等着阿姨端上饭菜。午餐中每天都有一碗汤，而且常常都是萝卜条儿汤。我知道好孩子是不浪费粮食的，为了做好孩子，我总是费力地把这碗萝卜条儿汤咽下去，然而日日都是萝卜条儿汤，日日都要咽下去，心中不免难受，于是回家去向爸爸、妈妈诉苦，添油加醋地诉说萝卜条儿汤是如何如何地难吃，直到最后，爸爸和妈妈也都动了心。

一天，爸爸对妈妈说：“兰儿也6岁多了，她不愿意呆在幼儿园，就让她上学吧！”

“可她年龄还小，恐怕学校不让上。”妈妈说。

“嗯，”爸爸想了一会儿，“董老师不是在西小吗？”

门外偷听的我心中高兴极了，于是就溜出家门，独自去找董老师了。

“可谁是董老师呢？对，董天他爸不就姓董么？董天不是天天背个书包么？”想到这儿，我就兴冲冲地去找董叔。

我怯生生地敲开了门，董叔乐呵呵地迎出来，弯下高高的身躯问我有什么事。我给自己鼓气，就仰着头一五一十地说了萝卜条儿汤是如何难吃，又说了爸爸要求来找董叔的事，最后还一个劲地哀求董叔帮我说说话，和董天哥哥一样去上学。说完话，我就瞪着两只眼睛盼着董叔郑重地点一个头，可是他却直起身，一脸的疑惑。我恐怕董叔说出“不”字，急忙拉着他的手使劲地摇晃着，嘴里不停地说：“董叔，快答应，快答应么！”……

“兰儿，你在哪儿？”妈妈在外面喊着我的名字，我放下董叔的手，飞快地跑出去，只见妈在楼上向我招着手：“来，上来，你董姨同意了，快来谢谢！”

“咦，到底是怎么回事？”我迷惑了。

这时董叔也走出来：“他王婶，兰子把我当成她董姨，让我帮她上学哩！”

我一下子明白了，羞红了脸，飞也似地跑上楼去，“哈哈！”身后是董叔洪亮的笑声。

21 世纪瞭望台

21 世纪智能机器人

丹彤

电影《星球大战》描绘了两个机器人的故事，其中一个机器人会走路、会说话，代表着未来一代似人的机器，这种似人的机器意味着机器人的设计与现代先进电子技术的结合。

但是，人类目前还不能设计出像《星球大战》中所描绘的那种“先进”的机器人，专家们认为可能还要过 50 年或者 100 年，但他们相信最终是可以做到的。今天的机器人的手臂就像一台机器的附加物，功能非常有限，它们看起来就像螃蟹和龙虾的大钳子，根本不像一个人的手，但是造机器人的科学家们相信，机器人的前景是令人鼓舞的。

现在已经有了会走路的机器人、会说话的机器人。但是要真正做到这一点，有时必须由放在一个大房间里价值几百万，甚至上千万美元的计算机配合。

把视觉、听觉、说话以及解决问题的能力都放在一台机器人里是研究人工智能工作者的最终目标。但在一些真正需要智力的工作上，比如下国际象棋方面，机器人似乎已经超过了人。全世界总共不到一百名国际象棋特级大师，一台机器人就能达到他们的水平。这么一说，你就可以想象它的智力水平了。

专家们说，使用机器人的一个明显好处就是进行分析时没有偏见，不会疲劳。所以机器人不会做出错误的结论。而人由于有时任务紧急，就难免要出差错。

现在已经有了在一定程度上对人类语言作出反应和发出摹拟人声的机器人。但是跟视觉机器人一样，如果有能接受人的指令的机器人，那远需要容量大得多的计算机。

日本目前正在研究一种拥有 10 万个词汇，并且符合语法结构的第五代语言机器人。它能从事从英文到日文、从日文到英文的通顺翻译。但是否能成功，全世界都拭目以待。

21 世纪的新武器

丹彤

回顾一下几千年来兵器发展的历史，我们发现：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人类使用的武器发生了多么大的变化。过去人们在神话故事、科幻小说中想象出的许多武器，在今天已经为人所用。以导弹、核武器、电子技术装备为代表的现代武器装备，不用说和古代的刀、枪、剑相比，就是与第二次世界大战时使用的飞机、坦克、火炮相比，也已经发生了阶段性的变化。那么，在 21 世纪战争中人们将会使用什么新式武器，在这里，我们举几个例子供同学展望。

火炮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火炮突破了传说的概念。电磁炮就是一种新型的火炮，它是通过加速器将电磁能转变成弹丸的动能，将弹丸高速发射出去的电磁发射装置。

与现有的火炮相比，电磁炮有许多优点。一是弹丸的初速高。弹丸飞行速度高，意味着具有较高的穿甲能力和命中目标的机率。二是弹丸在加速过程中受到的推力是均匀的，因而提高了弹丸的稳定性。三是，发射时没有冲击波，没有火焰、硝烟和巨大的声响，也没有后座力。四是，弹丸和轨道的形状不受限制，可以设计成使弹丸飞行阻力为最小的形状。五是，可以通过调节发射能量来改变弹丸的射程。六是，弹丸的尺寸和重量都比较小，因此装弹比较容易，而且发射后不用退壳。这都有益于提高火炮的威力。正因为电磁炮有这么多的优点，才引起军事家们浓厚的兴趣。

激光武器是定向能武器的一种类型，它能将巨大的能量定向发送到目标，将目标摧毁。定向能武器的出现，是兵器技术的又一次飞跃。由于光速高，一发射就可击中目标，被攻击的目标几乎没有躲避的可能。

根据用途，激光武器可以分为战略激光武器和战术激光武器两大类。战略激光武器主要用于外层空间作战，而战术激光武器则完成在大气层内反坦克、反战术导弹、反巡航导弹的作战任务，因而研制战术激光武器比研制战略激光武器要容易得多，人们或许可以在 2000 年后的战场上，首先看到战术激光武器大显神威。战术激光武器在战场上主要是打击目标的薄弱环节。薄弱环节一旦被击中，那些武器就会立即失去战斗力。

21 世纪的“电子报刊”

丹彤

同学们，对于今天的居民来说，足不出户，便晓得天下事已不是神话。到 21 世纪，足不出户知晓的天下事将更多、更广，成百万的读者将能利用大屏幕电视来阅读刚刚问世的“报刊”，科学家称它们为“电子报刊”。到那时，人们每天在家里所看报刊，已不是由绿衣信使送到家中或投入信报箱，而是由新闻中心通过光纤传送，显示在电视荧光屏上。

读者届时只要按动装配在电视机遥控板上的按钮，就可以使电视荧光屏上显示出已出版的报刊内容。通过电视机，人们不但可以读到当天的报纸。而且还可以逐页“翻阅”图书馆里所收藏的各种期刊和手稿；在微电脑的参与下，研究博物馆里的展品；根据市场信息，坐在家里便可以仔细分析货物的样品，以便订购所需的物品。如果你想查阅车船时间、飞机航班、天气预报，或者想了解有关的科技信息、生活常识以及新版书刊目录，你只要按下相关的电键，资料中心立即满足你的要求。“电子报刊”把阅读和电视的功能融为一体，将给人们的生活带来很大方便。

各种信息通过“电子编辑”加工处理，数分钟后便可见“报”。如果想到登寻人启事，有关方面只要通知新闻发布中心，要不了多久，即会在“电子报刊”上显示出来。

到 21 世纪，您若对“报刊”上的某些娱乐信息感兴趣，又想亲临现场的话，那么，你不用走出家门，也不用投寄信函，便可领取票券。这就是说，有一种万能信息综合仪可制造图纸或文件的复制品。

由于通信卫星的广泛应用，到 21 世纪，人们不但可以及时看到当地的“报纸”，而且可以随意阅读全国各地的“报刊”。由于电视屏幕大，图像清晰，所以，看“报”的效果不亚于电影。

到 21 世纪，每个家庭将拥有数台电视机。每位家庭成员根据各自的兴趣爱好，可以在自己房间里使用各自的彩色电视机，以便浏览五彩纷呈的“报刊”。而且在旅馆、商场以及其他公共场所，“电子报刊”也随处可见。

当然，“电子报刊”是不可能完全取代普通报刊的，“电子报刊”有它的局限性，如不宜随身携带，阅读时间过长会使人感到疲倦等。为此，到 21 世纪，以往的报刊亭将仍然保存下来，主要出售极为精致、丰富多彩的出版物。

有关专家认为：到 21 世纪，“电子报刊”和普通报刊将成为互相补充、互相促进的好伙伴。

21 世纪旅游

丹彤

普通人像太空人一样遨游太空的愿望即将变成现实。美国一家名为“西雅图社会开拓”的旅行社，已于去年开始预售乘坐穿梭机到太空旅游的机票，并预计每年可接待 300 位乘客。

这家旅行社计划组织的太空旅游，每次飞行绕地球 48 周，历时 3 天。太空游客不必像太空人那样穿太空衣，可以穿着平时的衣服。但是每一位旅客必须经检验证实身体健康，而且要接受为期 6~8 个星期的特别训练。

旅客乘坐的穿梭机将以每小时 17500 英里的高速飞行，每隔 90 分钟度过一个昼夜。旅客可以从中舱小窗飘移到驾驶员坐的飞行舱。飞行舱内有 10 个窗户，空间虽不大，乘客却可以从窗户观赏机外的茫茫宇宙。入夜后，旅客便可看到人类的故乡——地球。

到了破晓时分，太阳由黑变成深紫，进而变蓝、变红，色彩绚丽缤纷，地球上任何一个地方的日出都无法与之相比。

除了这家旅行社以外，泛美航空公司还有飞向月球的旅游项目。

去月球旅游，最有趣的项目是在月球上进行人力飞行。只要向月球旅游局租借一副“人造翅膀”，然后鼓动这对翅膀，游客就可以在一个充气的天幕下做在地球上无法做到的飞行表演。

月球上的旅游观光点有：像火山口一样的环形山；以环形山为中心向四面八方伸展的“辐射纹”；雄伟险峻的山脉；长长的“月谷”；还有第一批人类登上月球的足迹，它已被重点保护，建造纪念馆，永久性地供人观赏。

月球上看不到蓝天白云，天幕也是漆黑一片，可星星却格外明亮，但它们从不调皮眨眼。从月球上看地球，它就像个亮堂堂的蓝白色的圆盘，面积要比“满月”大 1000 倍。

月球——广寒宫，21 世纪最具魅力的旅游胜地！

小小知识窗

形形色色的路

园园

路，有铁路、公路、山路、石路……有比喻意义的“路”，有看不见摸不着的“路”，还有不用泥沙砖石的“路”……

- 邮路——邮递信件线物之路
- 水路——泛指水上运输航线
- 航路——指船只航行的路线
- 歧路——大路分出来的小路
- 岔路——由主干分出的道路
- 上路——动身出发走上路程
- 迷路——失去了正确的方向
- 熟路——常走而熟悉的道路
- 绝路——是指走不通的死路
- 通路——人或物通过的途径
- 线路——电流车辆所经的路
- 思路——人们思考中的线索
- 纹路——各种器物上的纹络
- 陌路——路上碰到的陌生人
- 活路——能生活下去的办法
- 生路——维持生活生存之路
- 后路——指巡路回旋的余地
- 门路——办事的诀窍的途径
- 正路——做人做事的正当途径
- 邪路——不正当的生活道路

趣话解笔

园园

执笔——集体拟定一人写
亲笔——自己写文章成字
代笔——代替他人写文章
信笔——无拘无束地写来
走笔——用笔飞快地书写
辍笔——中断写作或绘画
余笔——结束后补充文字
命笔——提笔写文或作画
起笔——字或文章的起始
神笔——特别精彩的文字
文笔——文章的遣词风格
工笔——细致的文字绘画
逸笔——轻松自如的文字
赘笔——多余无用的字句
随笔——读后有感的短文
败笔——失败的词句书画
曲笔——意在言外的文字
伏笔——为后段埋伏线索
闲笔——和题意不紧的话
谨笔——对上写信的谦称
闲笔——对下写信的谦称
刀笔——旧时诉讼的状文

竞、竟和兢的自述

王崇谦

有的同学写作时常常把竞、竟和兢三弟兄的作用弄混淆了，他们分不清楚怎么办呢？现在让我们听听三弟兄自己是怎么说的吧。

竞说：我表示比赛、互相争胜。例如：“同学们在勤工俭学活动中，积极开展劳动竞赛。”我也可用于“竞争”，指为了自己的利益而跟别人争强斗胜。

竟说：我与竞哥同音，有时表示完成了某件事或某项任务。例如：“我们要继承先烈未竟的事业。”“未竟”，指“没有完成”。有时还表示经过一定的努力，终于达到目的。例如：“有志者事竟成。”“竟成”就是指“终于成功”。表示出乎意料时也用到我。例如：“课后玩得最起劲的张英同学，学习成绩竟名列前茅。”这个句子里的“竟”，指的是居然出乎同学的意料。

兢说：我跟两个哥哥拼音相同，声调不同，它俩读第四声，我读第一声。我的用途是作叠词使用，“兢兢业业地工作”，表示小心谨慎、认真踏实地工作；“战战兢兢”则形容极端害怕而小心谨慎的样子。

亮眼睛

母狼救下的孩子

丁言

世界上不少城市都有城徽，但是意大利首都罗马的城徽却与众不同——是一只母狼哺乳两个小男孩的雕刻。原来这里还有一个有趣的故事呢。相传在很久很久以前，特洛伊城被希腊人攻破，特洛伊王子埃内亚冲出重重包围，一路奔逃，来到了意大利台伯河的入海口处。在这里他遇到了拉丁国的国王，国王救了埃内亚王子，把他带回了王宫。国王非常喜欢英武、聪明的埃内亚，后来就招他为女婿。又过了很多年，埃内亚王子的后代创建了何尔巴城，一代一代地统治着这里。传说努米托雷当国王的时候，他的弟弟阿穆利奥篡夺了王位。为了巩固自己的王位，阿穆利奥凶残地杀死了侄儿，赶走了他的亲哥哥努米托雷国王，还逼迫侄女西尔维亚去充任一辈子不准结婚的女祭司，但是西尔维亚公主没有屈服，她偷偷地和战神结了婚，并且生下了一对孪生兄弟罗慕洛和瑞穆斯。阿穆利奥国王知道了这件事以后，暴跳如雷。他命人杀死了西尔维亚公主，又把她的双生子装到竹篮子里，扔到了正在发大水的台伯河里。

可是奇怪的是，这个竹篮在大水里漂呀颠呀折腾了一夜，竟奇迹般地在洪水退去时漂到了下游一处山崖下的岸边。两个男婴儿一阵接一阵响亮啼哭的声音传到了密林中，一只正在觅食的母狼寻声来到了河岸边。母狼围着竹篮转了两圈，就用嘴衔住两个男婴的衣服，把他们带回到了自己的狼窝，和自己刚产下不久的一只小狼崽放在一起，用狼乳救活了这一对孪生兄弟。

有一天，一位牧羊人在山林中寻找丢失的羊只时，听到了孩子的哭声，他看到了与小狼生活在一起的两个男孩，就把他们带回了家。牧人把这一对小兄弟抚养成人，还教会了他们防身自卫的诸般武艺。后来这兄弟俩为母报仇，杀死了阿穆利奥国王，又迎回了流亡在外的外祖父努米托雷国王。努米托雷回国后，把台伯河左边的一块土地赐给了两个外孙，让他们共同创建一座新城。

新城建成了，谁来当新城的主人呢？在他人的挑唆下，罗慕洛兄弟之间又展开了一场争斗，在争夺战中，哥哥罗慕洛杀死了弟弟瑞穆斯，当上了国王。罗慕洛国王用自己的名字为这座新城命了名——罗马，罗马是由罗慕洛演变而来的（“罗慕洛”，念快了就成为“罗马”）。每年的4月21日，是罗马城的庆典日，这一天，人们高举雕刻着母狼哺乳两个男孩的标记参加庆典活动，来纪念救了他们国王的那只母狼。

“自然历”的观察

施立新

家家都有日历、挂历、台历、年历画，一看就能清楚知道今天是几月几日、星期几、农历月日和节气，使用很方便。

如果留心观察，你会发现，自然界里各种植物的生长发育也有很强的时间节律。某一植物的萌芽、开花、结果、凋零，大体有固定的时期，牡丹花一般在“五一”前后展瓣吐蕊，荷花盛开在农历六月，菊花怒放时，天就进入仲秋。我国广为流传这样两句民谚：“五九、六九，沿河看柳”，“春打六九头。”“五九”、“六九”正是立春前后，这就是说，河边柳树枝头上泛出的黄绿色嫩芽，恰恰预示着严冬已过，春暖花开的季节就要到来了，而当柳絮如雪花似的满天飞舞飘落在道路两旁时，论季节应是春未夏初。随着时间的推移，秋风萧瑟，柳叶枯黄，大自然的一个严酷的季节就要到了。当树梢上最后的一簇柳叶也随风飘落时，就到初冬时节了。一棵柳树从抽芽泛绿，到失去满身披挂，恢复到光溜溜的树干，不正是一年中几个重要季节更迭的全过程吗？

植物的荣枯，反映了气温的变化，植物不同的生长期标志着某一个节气的到来或终了。而动物的冬眠、复苏、换毛、生育以及鸟的迁徙，也与气候的变化、季节的交替密切相关。蛇在春节出洞，羊在草发后产羔，知了在夏季发出醉人的蝉鸣，大雁春秋两季南北迁徙，都有一定的规律。这不也可以算作一种历书吗？不过，这种历书不是人工印制的，而是自然界自己形成的，不妨叫它“自然历”。

“自然历”虽不能告诉你确切的日期，可能让你知道大体的月份和节气。

观察“自然历”不需要什么仪器，在校园里或自家院子里就可进行。如果坚持写观察日记，几年以后，不但可以了解当地植物生长发育各阶段与时间、节气的关系还可比较一下几年里当地气候有没有发生变化。这种活动不但有益身心健康，还会使你的课余生活更加丰富多彩而有意义。

后记

《当代中国少年儿童报刊百卷文库》由中国少年儿童报刊工作者协会主持编选。在协会的倡议下，会员单位中有 100 家自愿参加了编选工作。名家自编一卷，全套文库共 100 卷。

名家在编辑过程中，本着导向正确、思想健康、文字规范、格调高雅、贴近少儿、体现特色的原则，筛选了九十年代以来的代表作品，其中不乏精品之作，因此各卷都有一定的质量。当然，由于各个报刊的主客观条件不尽相同，质量上也就难免存在差距，但是总体看来，这套《文库》仍然真实地反映了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少年儿童报刊事业的发展，在中国文化史上留下了少年儿童报刊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的足迹。

编辑这样一套《文库》在我国还是第一次。由于经验不足，可能有不少谬误，敬请各方人士和小读者指正。

《文库》卷目中，名卷的顺序是按以下原则排列的：按报刊的性质分为 8 类；同一类中，中央单位主办的在先，地方单位主办的在后；同是地方单位的，按所在行政区划的顺序排列；同在一地的，按创刊时间的先后排列。

《文库》的出版得到了同心出版社的支持，在编辑过程中，一批少年儿童报刊界的老编辑申读了各卷文稿，特此致谢。

1997 年 3 月

